公司代码：688159　　公司简称：有方科技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2021 年，公司业务从新冠疫情中逐渐恢复，营业收入同比实现较大幅度增长，而毛利率、期间费用和研发投入同比增长幅度较小，净利润实现较大幅度增长但仍有小幅亏损,公司在“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之“（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进行了披露。公司的其他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的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王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银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银耿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1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八、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41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60
第六节 重要事项.....6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10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109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110
第十节 财务报告.....11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母公司、有方科技、深圳有方	指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1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物联网、IoT	指	Internet of Things，通过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把任何物品与互联网相连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以实现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
无线通信模块	指	为各类物联网终端设备提供联网信息传输能力的组件，是各类智能终端得以接入物联网的信息入口
2G	指	第二代移动通信技术，包含 GSM、GPRS、EDGE 等技术
3G	指	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包含 WCDMA、CDMA 2000、TD-SCDMA、HSPA、HSPA+等
4G	指	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包含 TDD-LTE、FDD-LTE、WiMax、UMB 等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
LPWAN	指	Low-Power Wide-Area Network，低功耗广域接入网，是为物联网应用中的 M2M 通信场景优化的，低速率、超低功耗、低占空比的，支持远距离的蜂窝汇聚网关的远程无线网络通讯技术
NB、NB-IOT	指	Narrow Band Internet of Things，基于蜂窝的窄带物联网
Cat.M	指	又名 LTE-M 或 eMTC，低功耗广域技术的一种，旨在通过蜂窝技术支持大规模物联网
Cat.1	指	LTE UE-Category 1，中低速率的 LTE 技术，上行峰值速率 5Mbit/s，下行峰值速率为 10Mbit/s。
Cat.4	指	LTE UE-Category 4，中速率的 LTE 技术，上行峰值速率 150Mbit/s，下行峰值速率为 50Mbit/s
V2X	指	Vehicle to everything，即车与外界的信息交换，是未来智能交通运输系统的关键技术，使得车与车、车与基站、基站与基站之间的互相通信
OBD	指	On-Board Diagnostic，车载诊断系统
高通	指	QUALCOMM Incorporated 及其附属公司，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市场上市公司，全球知名的无线通信技术研发及芯片制造公司
展锐	指	北京紫光展锐科技有限公司，国内知名芯片研发及制造商
翱捷	指	翱捷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国内知名芯片研发及制造商
锐石	指	锐石创芯(深圳)科技有限公司，国内知名射频芯片研发及制造商
JSC	指	济州半导体，全球知名的 SRAM（静态随机存取存储器）芯片研发及制造商
NXP、恩智浦	指	恩智浦半导体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美国纳斯达克证券交易市场上市公司，全球前十大非存储类半导体公司、全球最大的汽车半导体供应商
Harman、哈曼	指	Harman International Industries, Inc，全球著名电子产品制造商三星的子公司

智能电网	指	传统电网与现代传感测量技术、通信技术、计算机技术、控制技术、新材料技术高度融合而形成的新一代电力系统
基带芯片	指	无线通信的重要组成部分，用来合成即将发射的基带信号，或对接收到的基带信号进行解码的芯片
射频芯片	指	无线通信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功率放大器、低噪声放大器和天线开关等，用来将无线电信号通信转换成一定的无线电信号波形，并通过天线谐振发送出去的电子元器件
存储芯片	指	无线通信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随机存储器 RAM 和只读存储器 ROM，是以半导体电路作为存储媒介的存储器，用于保存二进制数据的记忆设备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科创板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控股股东	指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王慷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有方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zhen Neoway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eowa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慷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1号楼44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1年8月，公司注册地址自“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荣路联建工业园厂房2号第4层”变更为“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1号楼4401室”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1号楼43-44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31
公司网址	www.neoway.com
电子信箱	nw@neoway.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雷	陈凯思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 1 号楼 43-44 楼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 1 号楼 43-44 楼
电话	0755-33692165	0755-33692165
传真	0755-29672566	0755-29672566
电子信箱	nw@neoway.com	nw@neoway.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1号楼43-44楼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有方科技	688159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亚望、钟宇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 1061 号中投国际商务中心 A 座 19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陈勇、卢长城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 年 1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1,024,558,178.66	573,615,812.03	78.61	782,167,255.4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910,838,950.43	548,192,430.88	66.15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64,008.42	-75,064,760.61	82.73	54,560,49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429,066.78	-89,477,367.81	74.93	49,615,918.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718,471.17	-91,943,278.24	5.68	-2,037,098.79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2,466,037.54	842,854,421.98	-1.23	512,682,353.13
总资产	1,502,324,765.76	1,297,753,616.75	15.76	988,246,574.5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14	-0.8362	83.09	0.79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14	-0.8362	83.09	0.79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46	-0.9967	75.46	0.72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	-8.83	增加7.28个百分点	11.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8	-10.53	增加7.85个百分点	10.3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15	15.24	减少6.09个百分点	7.9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78.61%，主要系智慧能源领域的需求持续恢复和快速增长，智慧能源领域的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较大，此外公司还持续拓展金融支付、智慧教育、两轮电动车等应用领域，Cat.1 模块和智能模块在上述应用领域规模化商用，相关领域的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较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82.73%、74.93%，主要系上期受疫情影响较大导致收入下降，而本年销售规模同比增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 6,210.0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加 6,704.83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5.68%，主要系本期支付的企业所得税等各项税费较上期减少所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的原因主要系公司的主要客户为电力行业的大型国有企业和上市公司，上述企业在采购定价、付款时间等方面占有主动地位，平均付款周期较长，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且公司的主要原材料芯片制造商给予下游客户的账期较短，因此公司上下游的付款及收款结算存在一定的时间差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总资产同比变动-1.23%，15.76%，总资产的增加主要系本年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财务指标方面，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上升，主要是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31,076,367.46	281,309,951.43	272,416,373.76	339,755,48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23,018.46	6,578,530.15	7,032,304.72	-2,651,82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693,040.33	2,361,480.55	6,295,672.67	-5,393,17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13,824.67	-30,679,401.02	1,813,344.39	-638,589.8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060.9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53,439.31		9,968,092.53	3,908,522.2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				

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269,490.13		7,651,754.24	1,969,850.9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5,916.78		-39,750.95	-61,228.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81,954.30		3,187,549.60	872,572.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9,465,058.36		14,412,607.20	4,944,572.67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64,143,152.53	49,077,157.48	-15,065,995.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990,770.14	50,239,747.84	-133,751,022.30	5,241,142.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248,133,922.67	103,316,905.32	-144,817,017.35	5,241,142.85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1 年，公司业务从新冠疫情中逐渐恢复，营业收入同比实现较大幅度增长，毛利率、期间费用和研发投入同比变动幅度较小，净利润实现较大幅度增长亏损收窄。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102,455.82 万元，同比增长 78.61%，研发投入 9,374.17 万元，同比增长 7.25%，占营业收入比例 9.15%，净利润-1,397.49 万元，同比变动 81.38%。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达 150,232.48 万元，同比增长 15.76%；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83,246.60 万元，同比变动-1.23%。

公司智慧能源领域收入同比增长 66.71%。智慧能源领域主要包括电力、水和燃气三大行业，公司在该领域主要提供模块。电力行业收入实现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包括：1.随着国内新冠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电力集抄设备的安装恢复正常，集抄设备的统招数量得以恢复，对模块的需求也相应增加，电力集抄收入实现增长；2.随着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对电力配网投资的增加，电力配网侧的联网设备安装增加，对模块的需求也相应增加，电力配网收入实现增长；3.公司积极与国内和海外的表厂客户开发欧洲、亚洲、中东等地区的海外电力市场，海外电力收入进一步增长；4.随着国家“碳达峰”和“碳中和”目标的确定，以及清洁能源相关政策的推进，分布式光伏发电储能快速发展，光伏逆变器等设备对模块的需求也相应增加，相关收入也进一步增长。此外，随着水和燃气智能化渗透率的不断提高，远程抄表需求增加，对 NB 模块的需求也相应增加，水和燃气行业的收入也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公司车联网领域收入同比增长 74.94%。车联网领域主要包括汽车车联网和两轮电动车，公司在该领域主要提供终端和模块。其中，面向欧美高端车联网市场，公司主要提供智能 OBD 等终端，报告期内海外车联网终端需求持续恢复，但受汽车行业半导体芯片供应紧张的影响，相关订单的交付受到影响，因此海外车联网终端业务未能恢复正常，相关收入未能实现明显增长；面向国内车联网市场，公司主要提供模块，且主要应用于车载前装、充电装置、追踪器等，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拓展 Tier1 厂商和追踪器厂商，上述应用的模块收入实现增长；面向两轮电动车市场，公司主要提供模块，且主要应用于共享两轮电动车和两轮电动车前装中控，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拓展两轮电动车市场，模块收入实现增长。

公司商业零售领域收入同比增长 121.09%。商业零售领域主要包括金融支付、共享设备和商用设备市场。报告期内，Cat.1 模块对 2G/3G 模块的替代升级迎来发展高潮，金融无线 POS 机的升级换代对 Cat.1 模块的需求大幅度增加，金融支付行业收入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二)公司研发情况

公司注重研发投入和研发效率，研发工作紧贴市场需求，基于公司现有核心技术进行产品开发创新，并且紧跟最新的无线通信技术，力争率先推出具有先进性和竞争力的产品，以满足不同行业、不同应用场景、不同客户的需求。

公司在深圳市龙华区、东莞松山湖和西安高新区设有研发中心。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 9,374.17 万元，同比增 7.25%，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15%。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共 318 人，占比达 61%。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申请 60 项专利和 7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报告期当年获得的专利授权数量较 2020 年增长 167%，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获得 65 项专利和 87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报告期内，公司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 5G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V2X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等多个研发项目，推出了 5G+C-V2X 模块、4G 智能模块、NB-IOT 安全通信模块、Cat.M

模块、Cat.1 区块链模块等产品，为智能网联汽车、两轮电动车、燃气、水务、分布式光伏发电储能等领域的拓展打下坚实的技术和产品基础。公司基于“云-管-端”架构，面向智慧城市、智慧园区、智慧社区领域持续研发物联感知平台和物联感知设备，将成为公司未来业务的长远驱动力。

公司的 Cat.1 模块 N58 是首个通过中汽研安全测试的 Cat.1 模块，在入侵防御等方面具有高安全可靠性，并首创性地应用于车载前装 T-BOX、智能充电桩、智能网联汽车盒子、追踪器、共享两轮电动车等众多车联网终端产品上，并以此为基础开发了 Cat.1 区块链模块，应用于分布式智慧能源上，赋能智慧能耗管理、碳资产开发和碳交易、碳中和数据可信化等业务领域，此外还批量应用于印度等海外电力物联网领域。公司的多模 Cat.M/NB-IoT/EGPRS 模块 N27，获得国际知名运营商德国电信、AT&T 等认证，为其在欧洲、北美的规模化商用奠定了基础。

(三)公司销售和市场情况

公司销售模式以直销方式为主，经销方式为辅，持续开拓国内市场和海外市场。报告期内，公司对销售团队和代理渠道进行优化，公司销售覆盖国内多个区域，并覆盖欧洲、北美、印度和东南亚等市场。公司开拓海外市场的方式包括直接出口向海外客户销售无线通信模块和终端、向国内客户销售无线通信模块随客户整机出口、向跨国代理商销售无线通信模块和终端。

报告期内，公司在多个应用领域的拓展取得成效。电力领域的应用包括电力抄表、电力配网、分布式光伏发电储能等方面。电力抄表方面，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国内集中抄表需求持续恢复，公司还与多家海外知名电力设备客户、国内知名电表厂商客户合作，进一步开拓印度、欧洲、中东等地的海外电力抄表市场；分布式光伏发电储能方面，随着国家双碳目标和相关支持政策的提出，分布式光伏发电储能快速发展，公司与光伏逆变器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并占据优势地位。在水务和燃气领域，随着智能化渗透率的提升，公司对大型水司、燃气公司、智能表计制造商、燃气报警器制造商的出货量进一步增加，NB-IoT 安全通信模块也进一步推广应用。车联网领域的应用包括四轮车和两轮电动车。四轮车方面，受汽车行业半导体芯片供应紧张的影响，面向海外高端车联网市场的智能 OBD 等终端的营业收入未能显著提升，但公司的 Cat.1 模块批量应用于汽车前装设备、追踪器、充电枪等场景，相关收入实现较大幅度增长；两轮电动车方面，公司的 Cat.1 模块和智能模块在共享两轮电动车、两轮电动车前装上批量应用，两轮电动车领域收入实现大幅度增长。在商业零售领域，公司的 Cat.1 模块和智能模块在金融支付设备、智能教育学习机、智能电子学生卡上批量应用，相关领域收入实现大幅度增长。

公司还积极参与各项市场推广活动，先后参加了 embedded world 2021、Convergence India 2021、挚物-AIoT 产业领袖峰会、全球数字经济产业大会-全球产业区块链峰会、2021 中国移动全球合作伙伴大会、2021 中部人工智能博览会、2021 中国 AIoT 产业年会、国际社会公共安全博览会等行业展会和论坛，公司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也进一步加强了公司产品应用的宣传，取得了积极的市场反响。

(四)公司治理和资本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审议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授予的相关事项，向 156 名员工授予 641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详见《有方科技：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编号：2021-013）、《有方科技：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有方科技：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等相关公司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了深圳证监局的现场检查，并收到了《深圳证监局关于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以下简称责令改正措施决定），详见《有方科技：关于收到深圳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公司根据现场检查意见、责令改正措施决定和《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最新要求，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内幕信息交易知情人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梳理修订，并对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持续整改，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还积极参加深圳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以及中介机构举办的各类培训，持续努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规范运作。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物联网无线通信终端和物联网无线通信解决方案的研发、生产（外协加工方式实现）和销售。公司的产品可分为三大类：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无线通信终端和无线通信解决方案。公司还基于“云-管-端”架构，面向不同行业客户提供不同的产品组合。

无线通信模块是连接物联网感知层和网络层的重要环节，按照通信制式划分，涵盖了 2G/3G/4G/5G/NB/eMTC 等多种制式；按照应用领域划分，涵盖智慧能源（电力、水务、燃气）、车联网前装、商业零售（金融支付、共享设备、商用设备）、智慧教育、工业物联网等各个细分领域和应用场景。

无线通信终端是以通信为核心的终端，主要应用于车联网、智慧城市、智慧园区/社区/地产物业、智慧教育等领域。其中车联网后装终端包括 4G 智能 OBD、应急车灯等终端，智慧城市、智慧园区/社区/地产物业终端包括各类物联感知设备、物业管理设备、网关等终端，智慧教育终端包括智能电子学生卡等终端。

无线通信解决方案是与通信密切相关的核心板，主要应用于商业零售等领域。

公司以“云-管-端”为基础架构，以模块、终端和物联感知云平台为基础产品，打造综合解决方案，提升设备通信的稳定性可靠性，为产业物联网客户提供更高的价值。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需求情况制定物料采购计划，从合格供应商名录收录的原厂供应商或原厂供应商的经销商中筛选后采用议价或招标方式确定采购价格。公司计划部负责需求和库存控制；采购部负责物料的供应及成本控制和供应商的开发管理、物料认证及招标管理；质量部负责采购物料质量检验及供应商质量管理。

公司采购原材料的方式包括国内采购和进口采购，其中在国内采购的原材料主要系由展锐、翱捷、锐石等国内芯片厂商制造的国产基带芯片、射频芯片、电容电阻、天线等电子元器件，因上述电子元器件市场较为分散，公司主要通过向国内各大电子元器件经销商采购。公司进口采购的原材料主要由高通、JSC 等境外芯片厂商制造的海外基带芯片和存储芯片，且主要通过供应链公司报关进口。

2.生产模式

公司将优势资源集中到研发、销售环节，产品的生产通过委外加工方式实现。公司的委外加工厂商主要位于珠三角地区，且以上市公司为主。委外加工厂商为公司提供产品制造服务，包括产品的 SMT（表面贴装技术）贴片加工、测试和组装。公司对外协生产各个环节的关键工艺进行控制，保证产品的质量。公司的委外加工环节不涉及公司核心工艺环节和产品技术，且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保证技术不被泄露。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以直销方式为主，经销方式为辅。直销模式下，公司与主要客户对产品责任、交货方式、付款方式进行原则性约定，在原则性约定的范围内签订购销合同，按照合同约定安排发货。公司经销模式属于买断式销售，公司与下游经销商签订销售合同或销售订单，将产品发送到约定地点。直销方式能使公司更好地服务于大客户并及时响应大客户的需求，经销方式能更好地应对不断涌现的物联网碎片化应用并满足中小微客户的需求。公司开拓海外市场的方式包括直接出口向海外客户销售无线通信模块和终端、向国内客户销售无线通信模块随客户整机出口、向跨国代理商销售无线通信模块和终端。

4.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能力主要表现在对无线通信模块和终端的硬件、软件、系统等设计开发和测试认证方面，使无线通信模块和终端的不间断运行可靠性、复杂恶劣环境适应性等各项指标满足不同应用场景下客户多元化的需求。公司的研发工作紧贴市场需求，基于公司现有核心技术进行应用领域的开发创新，紧密跟进最新的无线通信技术，力争在行业中率先推出具有先进性和竞争力的产品。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研发工作管理制度，对研发立项进行评估和审批，持续优化 IPD（集成产品开发）项目系统管理，同时积极申请专利技术，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管理。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物联网行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各级政府政策接力积极布局物联网产业生态发展，持续推动物联网与各行业发展的深度融合和规模应用，物联网正逐渐成为全球经济增长和科技发展的新热点。物联网产业快速发展的驱动因素，一方面来源于物联网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另一方面来源于应用场景的持续拓展。全球知名企业均从不同环节布局物联网，产业大规模发展的条件正快速形成，物联网产业生态发展的关键时期已经到来。物联网行业的细分应用领域众多，应用场景丰富，不同的客户需求也需要使用不同的通信技术和产品加以实现，对射频、高低温、稳定性和可靠性有不同要求。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在行业竞争中处于相对优势地位，具体表现在：

(1)公司是智能电网领域无线通信模块的先行者，早在 2009 年国家电网启动“坚强电网建设”时，公司即实现自主研发的无线通信模块应用于国家电网的集中抄表，实现了国产化替代。多年来，公司的无线通信模块经历了不同地区不同运行环境的考验，在线率等质量指标考核名列前茅，公司在电力行业还先后经历了 4G 升级、4G 国产芯替代、5G 应用试点等智能电网升级进程。近三年来公司在智能电网的无线通信模块出货量占国家电网用采招标采购量达 50%以上，在该细分领域处于龙头地位。近两年来，随着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对电力配网投资的增加，公司的无线通信模块已批量应用于电力配网设备并占据优势市场地位。此外，海外智能电网的建设也在快速发展，公司持续拓展欧洲、亚洲、中东等区域的电力市场，在沙特、印度等多个国家的电力市场份额领先。2021 年第四季度，公司无线通信模块在印度市场排名跻身第一。

（2）公司在不断拓展自身产品应用领域广度的同时，也在着力布局和打造“云-管-端”整体解决方案。通过“模块+终端+云”的不同的产品组合满足不同行业客户的需求。公司在 2017 年凭借业界首款 4G 智能 OBD 产品成功切入海外车联网高端市场，系目前国内少数能为欧美高端市场提供 4G 智能 OBD 产品的公司之一，近年来公司的海外车联网终端产品线更加立体丰富，产品线也覆盖了更多车型。近年来，公司持续积累终端研发和产品经验，先后面向智慧园区/社区/地产物业推出智能管理终端，面向智慧教育推出智能电子学生卡，面向智慧城市推出物联感知设备，产品贴合行业需求并占据领先优势。公司还为贵州燃气、深圳燃气等能源企业提供由端到云的解决方案，协助传统燃气行业实现高效化、智能化管理。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工信部在 2020 年 5 月发布的《关于深入推进移动物联网全面发展的通知》中明确指出，推动 2G/3G 物联网业务迁移转网，建立 NB-IoT、Cat.1 和 5G 协同发展的移动物联网综合生态体系。通知发布后，2G/3G 应用向 Cat.1 的替代升级迎来了发展的高潮，Cat.1 成为满足中速率物联网需求的主力担当，Cat.1 在物联网的市场需求激增，带来了新的一波通信技术升级的红利。

近年来随着 NB-IoT、eMTC 等低功耗广域网络技术的成熟，物联网在公用事业、消防、环境监测等领域开始大规模应用。水和燃气在远程抄表、远程监控等应用场景的需求持续增加，智能化渗透率持续提高，对 NB-IoT 的需求持续增加，NB-IoT 也越发关注安全方面的功能。

同时随着物联网技术的发展还创造了新的业务内容、新的商业模式，推动数据驱动的决策实现，比如在物联网的赋能下，共享经济扩展到中低价值资产领域，催生了共享充电宝、共享洗衣机、共享电动车、共享换电等新业态。目前 Cat.1 已在共享租赁、金融支付、网联汽车等领域大规模商用。

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的《物联网白皮书》，预计到 2025 年全球蜂窝网络主要由 4G 和 NB-IoT 网络来承载。5G 网络将发挥 uRLLC（低延时高可靠）的功能，承载车联网、工业自动化等低延时的关键物联网业务，占物联网连接数 10%的份额。

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的《5G 经济社会影响白皮书》，按照 2020 年 5G 正式商用计算，预计当年带动约 4,840 亿元的直接产出，2025 年、2030 年将分别增长到 3.3 万亿、6.3 万亿元，

十年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9%。在 5G 商用初期，5G 网络设备投资带来的设备制造商收入将成为 5G 直接经济产出的主要来源。

近年来 5G 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在稳步推进过程中，5G 的规模化应用将会产生大量的物联网应用新需求，各类物联网终端设备也迎来应用开发和试验期，随着 5G 技术的成熟，智慧医疗、智能驾驶等领域将迎来快速发展。

面向未来，伴随着 5G、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和融合，全球物联网行业仍将会快速发展。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掌握并精通无线通信业务所必需的五项核心基础技术，并在此基础上通过自主研发形成了十多项核心应用技术，并针对各技术领域中公司独有的技术见解和应用申请了专利。

五项核心基础技术分别为：蜂窝通信技术、可靠性技术、应用层协议技术、基带和射频技术、嵌入式软件及云平台技术。

十多项核心应用技术分别为：无线通信智能模块高精度定时器技术、无线通信智能模块加密技术、数据传输粘包处理技术、防饱和基站连接技术、数据压缩算法技术、Open CPU/Open Linux 技术、无线通信模块数据传输实时性技术、无线通信模块网络切换技术、基于 MSM8909 和 phase-II 射频架构的高性价比 4G 全网通技术、MCU 程序加密签名技术、NB-IoT 低功耗快速联网技术、基于国产芯片的 5G 工业模块技术等。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并新增了软件定义的物联设备标准化接入技术、智能化物联管控技术等核心应用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 年	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 9,374.17 万元，同比增长 7.25%，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15%。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申请 60 项专利和 7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报告期当年获得的专利授权数量较 2020 年增长 167%，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获得 65 项专利和 87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 5G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V2X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等多个研发项目，推出了 5G+C-V2X 模块、4G 智能模块、NB-IoT 安全通信模块、Cat.M 模块、Cat.1 区块链模块等产品，为智能网联汽车、两轮电动车、燃气、水务、分布式光伏发电储能等领域的拓展打下坚实的技术和产品基础。公司还基于“云-管-端”架构策略，面向智慧城市、智慧园区、智慧社区领域持续研发物联感知平台和物联感知设备，将成为公司未来业务的长远驱动力。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42	7	136	14
实用新型专利	17	14	59	42
外观设计专利	1	3	9	9
软件著作权	7	7	87	87
其他	0	0	0	0
合计	67	31	291	152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78,562,779.74	87,402,457.56	-10.11
资本化研发投入	15,178,935.74		-
研发投入合计	93,741,715.48	87,402,457.56	7.2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9.15	15.24	-6.0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16.19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的 5G 系列无线通信模块项目和云平台项目进入了开发阶段，经确认其满足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条件，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15,178,935.74 元。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5G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	22,210.51	2,107.43	3,646.85	研发中	研发满足 5G 通信标准和 5G-V2X 通信协议的蜂窝通信模块	符合高集成度,3GPP 通信协议标准的 5G 模块和进一步符合 5G-V2X 标准的车规级 5G 模块，技术水平行业领先	产品应用于 CPE&MIFI、电力行业、远程医疗、智慧城市、车联网等行业
2	高速率 LTE-V2X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	8,237.20	1,101.13	3,503.97	研发中	研发满足智能车联网通信标准，符合 IATF16949 规范的 LTE-V2X 通讯模块	达到数据高度安全、高精度定位、通信链路优化的国内领先技术水平	应用于车辆智能网联，包含对尾气监测、自动驾驶、主动安全、智能座舱等领域
3	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	8,547.43	3,413.80	9,169.94	研发中	研发 4G 和 NB 模块,并在车载后装、能源表计和共享租赁、车载前装等垂直场景实现产业化	符合 3GPP 通信协议标准、高可靠性和高在线率的蜂窝通信模块，技术水平行业领先	广泛应用于车辆智能网联,移动支付，高价值商用/工业设备监控，共享充电宝，能源计量，笔记本电脑、交通灯等场景

4	物联网管理云平台	1,712.00	613.97	1,794.57	研发中	搭建支持模块管理和控制的物联网运维平台	实现百万台终端产品的统一集中管理，包含大数据分析、网络信号检测和运维等，达到业内领先水平	广泛应用于洗衣机、空调、热水器、水气表等设备管理和运营服务等场景
5	低功耗物流资产追踪终端	878.00	119.12	739.20	研发中	研发支持低功耗、带有云平台的资产追踪类产品	构建兼容 2G 与 NB-IOT、CAT-M 网络，支持 GPS、LBS 多重定位功能，满足资产室内外定位和追踪需求的整体解决方案	应用于贵重物品、物流车辆、受控车辆、租赁车辆的定位、追踪和管理领域
6	LTE 无线通信模块	4,520.00	1,103.04	3,176.65	研发中	研发支持 LTE CAT-4 和 Cat-1 的模块，在兼容现有模块尺寸的条件下，集成更多频段，覆盖更全的海外国家和地区	高集成度，在更小的尺寸下覆盖更多的网络频段，技术水平达到行业领先	应用于能源计量、共享设备、车辆智能网联,移动支付、工业设备监控等场景
7	车载 AI 智能整机	930.00	188.47	544.85	研发中	研发带有 ADAS 和 DMS 的车	ADAS 和 DMS 识别率 95%，一流的 ID 和散热设计，行业领先的技术水平	应用于车载车内娱乐,ADAS,DMS 等场景

						载智能整机		
8	M2M 通讯功能模块	513.00	86.66	251.01	研发中	对目前 2G/3G 产品所涉及的客户做定制化的软件开发，版本升级	针对具体的应用场景做面向此场景版本开发和升级，行业领先技术水平	应用于追踪器，校园卡，pos 等场景
9	基于云平台的智慧城市应用	1,125.60	579.55	739.30	研发中	研发城域物联感知平台，实现对各类感知节点终端设备持续运行状态实时监测与可视管理，以及设备远程调试与维护，提升全域终端设备运行效能	通过提供物联终端标准化接入、智能运维、数据资产关系模型、智能分析等能力,实现物联、数联、智联三维一体的城域级物联感知平台建设水平达到行业领先	应用于智慧城市、智慧城管、智慧农业等物联感知基座场景建设
10	智能电子学生卡	220.00	6.93	6.93	研发中	研发带 GPS 定位及室内定位、SOS 告警，校	实现 GPS/WIFI/LBS 三重高精度、高速度定位，安全围栏、轨迹回放，低功耗待机，实现可	应用于学校学生日常通讯、定位以及沟通。

						园打卡等功能的终端	靠的远距离考勤打卡	
11	智慧文旅通信解决方案	325.00	54.06	54.06	研发中	研发满足文旅行业需求的，包含物联网无线通信终端和管理平台的解决方案	集成终端和管理平台为解决方案，设备功耗低，通信质量高稳定性高可靠性，技术水平行业领先	应用于旅游景点、宗教设施、传统文化传播等文化旅游场景
合计	/	49,218.74	9,374.16	23,627.33	/	/	/	/

注：上述投入金额不包含购置研发设备金额。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318	39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61	67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7,680.19	7,523.82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4.15	18.9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49
本科	233
专科	28
高中及以下	8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142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55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19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2
60 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于核心团队对物联网不同行业和应用场景通信需求的充分理解，并基于公司在无线通信领域深厚的技术和产品积累，能为客户提供稳定、可靠的产品和解决方案。

1. 公司核心团队稳定，对无线通信有着深厚理解

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一直致力于为产业物联网提供稳定可靠的接入通信产品和服务，十多年共同创业经历使团队拥有较强的凝聚力，核心管理团队稳定。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团队平均拥有 10 年以上的通信行业从业经验，对无线通信有着深厚理解。团队成员曾为公司的产品和核心技术的研发做出过重要贡献或对未来重点布局的应用领域有着重要影响，并先后在公司核心研发岗位或产品线上担任过重要职务。公司还进一步完善研发体系和流程建设，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不断优化人才结构，引进了关键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目前已形成了一支专业配置完备、踏实肯干、创新意识较强的优秀团队。

2. 公司具备无线通信的技术能力

无线通信模块的研发需要核心基础技术的支撑，既需要精通蜂窝通信技术，还需要拥有较强的底层协议、基带和射频技术、与硬件紧密结合的嵌入式软件技术和云平台开发应用能力。无线

通信终端除需要无线通信模块的技术和能力外，还需要对垂直行业应用的需求进行精确定义，以及更深层次的方案设计和整合能力。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掌握并精通五项核心基础技术，在此基础上开发了十多项核心应用技术，凭借核心技术形成了自主研发的技术成果。

3. 经过在物联网各个行业的长时间耕耘，公司能真正理解不同行业的需求

物联网涉及到的行业非常广泛，每个行业对通信的需求都有差别，所以对解决方案和软件的要求都存在差异化。在合适的时间，采用合适的技术，根据不同的行业、不同应用场景下的不同的产品，提供不同的硬件、软件、云平台解决方案满足客户的需求，这需要时间积累和技术沉淀。在深刻理解客户行业特点和需求的基础上，公司能够为行业大客户定制化开发产品，并形成技术相对先进性，尤其是在智能电网、海外高端车联网、城域物联感知等领域，公司处于领先水平。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4.51 亿元，同比增长 78.61%，在手订单量持续恢复，但由于半导体芯片等原材料供应持续紧张、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尤其是汽车半导体芯片供应紧缺导致毛利率较高的海外高端车联网业务未能恢复正常。此外，随着公司东莞松山湖研发总部大楼投入使用，以及为实施募投项目所添购的研发设备和软件平台投入使用，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增加，研发职工薪酬和测试认证费等亦有增加，因此公司管理费用和研发投入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上述因素使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实现较大幅度增长，净利润仍为亏损但亏损金额大幅度减小。

自 2022 年一季度以来，受新冠疫情的反复影响，香港、深圳、东莞等地相继采取了管控措施，货物进出口通关运输时间延长，外协加工厂的生产活动亦受管控措施的影响，使公司 2022 年一季度亏损。目前公司主营业务和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所处的物联网行业未来几年仍将保持快速增长，不存在产能过剩、持续衰退或者技术替代等情形。但如果半导体芯片等原材料供应持续紧张、新冠疫情反复，公司存在业绩下滑或继续亏损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5G 技术运用带来的产品技术迭代的风险

5G 是目前蜂窝通信最前沿的演进技术，未来 5G 的大规模应用将会产生大量的物联网应用新需求。如果公司在未来 5G 技术大规模运用中未能针对新的应用场景持续成功地进行技术及产品研发并及时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将对公司业务的长期持续增长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5G 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同时已发布了基于国产芯片的 5G 模块、5G+C-V2X 模块等 5G 产品，但如果公司未能进一步研发 5G 产品和技术并快速将其推向市场以及时满足客户需求，将对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效益和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与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无线通信模块的研发设计及更新升级需要对基带、射频、无线通信协议、信息加密、算法工程等多项技术有深入的理解，市场上具有相关知识的复合型人才相对稀缺，核心技术团队发生较大变动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存在较大影响。此外，公司产品均由外协加工厂代工生产，可能会出现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若未来发生较大规模的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核心技术外泄，将对公司产品的研发进程、市场地位及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3. 研发失败未能形成产品或实现产业化的风险

公司为研发驱动型企业，将资源集中于研发。公司的研发团队基于对复杂的无线蜂窝通信技术的掌握，根据物联网的场景需求进行应用创新和产品开发。如果由于研发失败未能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或者研发的同类型产品由于耗时远长于竞争对手或成本偏高，未能抢占市场，无法实现产业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芯片短缺的风险

芯片是公司产品的重要原材料，公司需要向上游芯片厂商采购基带、射频、存储、MCU 等芯片。芯片厂商的供给受上游晶圆等材料供应和下游制造封装产能的影响。自 2020 年下半年开始，受半导体原材料和产能限制及通信物联行业需求增加的影响，物联网行业和汽车行业面临芯片短缺的局面，芯片短缺对 2021 年的订单交付尤其是对面向海外高端车联网市场的智能 OBD 等终端的交付造成一定影响，同时导致芯片价格波动较大，面临的不确定性增加。目前物联网行业部分芯片的供应已有所缓解，汽车半导体芯片预计 2022 年下半年将会进一步缓解，但俄乌冲突导致稀有气体供应减少，而稀有气体是芯片制造的关键材料，芯片缓解面临的不确定性增加。若芯片短缺情况进一步延续，将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带来负面影响。

2. 原材料芯片依赖进口的风险

芯片是公司产品的重要原材料，报告期内，公司许多芯片原材料最终来源主要为境外厂商，比如高通、恩智浦等。在物联网行业中，上述芯片生产厂商掌握核心生产技术，而国内芯片供应商的大规模进口替代需要规模化量产和应用进行验证；且在短时间内市场中可替代的芯片供应商较少；加之近年来部分发达国家经济增速放缓，国际贸易保护主义略有抬头之势，若未来因国际贸易摩擦导致芯片供应不足，或海外原材料供应商销售策略和销售价格发生较大幅度的波动，将对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及产品成本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会面临盈利水平下滑的风险。

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确定基带芯片及其他芯片、电子元器件的选型，目前，随着国内大力发展集成电路产业进程的深入，展锐、翱捷等公司研发实力的提升，公司采购的芯片从性能上不存在绝对不可替代的情况，并且在具体的工业应用上已经出现了成熟设计、小批量应用的产品。但公司仍无法排除在异常极端情况下，美国对中国实行芯片全面禁运，公司无法获得高通等关键芯片，将会造成公司在替代产品开发、认证周期内，存在无法继续为现有主要客户尤其是北美市场客户提供产品的情况，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价值为 50,469.74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为 44.95%。公司智能电网领域主要直接客户为上市公司或大型企业，最终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等国有电力企业，由于行业惯例和终端客户特殊性使得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风险较低但回款周期普遍较长。应收账款是公司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对公司运营效率带来不利影响。若出现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过长、不能按期收回或主要客户财务状况出现恶化，公司将可能面临一定的坏账损失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671.8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电力行业的大型国有企业和上市公司，上述企业在采购定价、付款时间等方面占有主动地位，平均付款周期较长，虽然公司海外业务的平均付款周期短，海外订单也在持续恢复，但受到汽车半导体芯片供应紧缺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海外业务的营业收入及其占比未能实现快速增长，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时间仍旧较长；同时，公司的主要原材料芯片制造商给予下游客户的账期较短，因此公司上下游的付款及收款结算存在一定的时间差。未来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若公司不能有效控制应收账款回款速度及存货周转速度，持续强化现金流管理或银行借款等融资渠道筹集资金不及时，持续提升海外业务收入，则公司的资金周转将面临一定的压力，从而对公司经营和业务扩张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5. 公司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随着通信制式的不断迭代，同一制式下的模块产品毛利率会随着技术不断成熟而有所下降，比如 4G 技术在物联网行业大规模商用初期，公司率先推出 4G 全网通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获得

较高的产品毛利率，但随着 4G 技术在物联网行业的应用日渐成熟，公司无线通信模块毛利率趋于稳定并有所下降，同样现象也将会在 5G 技术中出现。未来随着现有市场竞争的进一步加剧，在不考虑新的下游应用领域或新技术对无线通信模块产生新需求的前提下，公司现有无线通信模块产品的毛利率存在进一步持续下降的风险。

公司正以“云-管-端”的架构努力提升公司毛利率水平，设法提升无线通信终端和云的营业收入及其占比。其中，无线通信终端产品中销售占比较高的车联网 4G 智能 OBD 产品主要面向欧美高端市场，报告期内该市场竞争相对缓和，未来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或汇率波动，新竞争对手的进入，公司无线通信终端的毛利率存在继续下降的风险。

6. 返利政策变化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

返利政策系高通等芯片厂商长期以来的市场开拓策略之一，公司与其他物联网模块厂家一样，根据芯片厂商的采购价格、返利情况、及客户和应用领域等因素综合制定相关产品的价格策略。如因贸易摩擦加剧或其他因素，使得芯片厂商针对公司大幅调整或取消返利政策，将可能在短期内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五）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六）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物联网细分行业众多，通过无线通信模块传输信息数据维度广泛，客观上吸引潜在市场竞争者进入该行业的角度和方式也多种多样。随着行业市场竞争的逐步加剧，缺乏资金、技术、人才等关键资源支撑的企业将可能会被市场淘汰。如果公司不能保持现有的竞争优势和品牌效应，则有可能导致公司市场份额减少，进而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负面影响。

2. 上游芯片技术发展带来的产品技术迭代的风险

在物联网领域，大部分带无线通信功能的终端设备均主要采用应用处理器与 Modem 模块（基带处理器及相关硬件和软件包，负责设备的无线通信功能）相结合的“Modem 模式”，公司的无线通信模块产品也主要通过该种模式应用于下游终端设备。随着半导体芯片的研发和制造工艺水平飞速的发展，集成电路性能得以大幅提升，单个微处理器芯片能够实现的功能越来越多。目前半导体芯片厂商在通用的基带芯片之外已推出包含无线通信功能及外带智能处理器的集成芯片（简称 SOC 芯片），采用“SOC 模式”的智能终端设备将不需要另行搭载 Modem 模块。SOC 芯片目前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和部分平板电脑等消费电子领域，未来若大量应用于物联网终端设备，将对公司和物联网无线通信行业现有主流技术模式有所影响。

（七）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中美贸易摩擦加剧的风险

公司向美国出口的产品主要为 4G 智能 OBD 终端。中美贸易摩擦未对公司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但未来若中美贸易摩擦进一步加剧，将可能对公司的境外销售和经营业绩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2. 新冠肺炎疫情严重影响宏观经济的风险

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扩散，对全球宏观经济造成严重影响。报告期内，全球疫情有所控制，全球经济得以阶段性恢复，但德尔塔和奥密克戎等新毒株的扩散使经济持续恢复的不确定性增加。疫情影响包括公司在内的电子行业上游供应链体系，同时也影响着公司下游应用领域市场。2022 年一季度在珠三角和长三角的疫情已对进出口货物运输和生产复工秩序造成了一定影响，若疫情持续发展，宏观经济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全球经济和各个行业都造成严重伤害，进而对公司的业绩造成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25 亿元，同比增长 78.6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96.40 万元，同比变动 82.73%；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8,671.85 万元，同比变动 5.68%。具体经营情况参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说明。

公司在获得高通的返利确认后且使用该部分芯片的产品已经实现了销售，则该部分芯片的返利冲减当期的营业成本。本期公司冲减当期的营业成本的返利金额为 5,221.79 万元。按照匹配性原则，公司本期应确认的高通返利为 5,101.61 万元，按匹配性原则模拟测算的净利润是-1,499.65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024,558,178.66	573,615,812.03	78.61
营业成本	867,442,795.56	490,877,492.3	76.71
销售费用	31,342,631.04	39,706,201.32	-21.06
管理费用	49,964,790.44	46,016,384.29	8.58
财务费用	12,956,524.83	7,386,887.97	75.40
研发费用	78,562,779.75	87,402,457.56	-1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718,471.17	-91,943,278.24	5.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10,124.62	-268,086,083.64	129.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34,023.65	408,885,737.83	-89.0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智慧能源领域的需求持续恢复和快速增长，智慧能源领域的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较大，此外公司还持续拓展金融支付、智慧教育、两轮电动车等应用领域，Cat.1 模块和智能模块在上述应用领域规模化商用，相关领域的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较大。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成本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相应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对国内和海外的销售团队进行优化，提升了销售效率，销售人员薪酬费用和海外顾问费用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东莞松山湖研发总部大楼投入使用，造成固定资产折旧、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借款增加，利息费用亦相应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的 5G 系列无线通信模块和云平台项目进入开发阶段并符合资本化确认条件，进行研发投入资本化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支付的企业所得税等各项税费较上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支付的工程款、投资款较上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102,455.82 万元，同比增长 78.61%，主要原因系无线通信模块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度增长，其中主要是应用于智慧能源（电力、水、燃气）和商业零售（金融支付、商用设备）领域的模块收入实现大幅度增长。公司营业成本 86,744.28,同比增长 77.22%，主要原因是随着营业收入增长，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物联网无线通信行业	1,024,558,178.66	867,442,795.56	15.33	78.61	76.71	增加 0.9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无线通信模块	787,437,839.47	672,462,247.83	14.60	74.29	73.68	增加 0.30 个百分点
无线通信终端	86,745,970.01	68,418,862.22	21.13	14.43	17.01	减少 1.74 个百分点
无线通信解决方案	36,655,140.95	26,871,884.75	26.69	77.96	57.64	增加 9.45 个百分点
其他	113,719,228.23	99,689,800.76	12.34	347.30	253.81	增加 23.1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外	119,201,506.24	100,163,923.96	15.97	88.03	110.30	减少 8.90 个百分点
境内	905,356,672.42	767,278,871.59	15.25	77.44	73.10	增加 2.1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直销	882,630,602.94	730,724,788.49	17.21	119.60	112.74	增加 2.67 个百分点
经销	141,927,575.72	136,718,007.07	3.67	-17.33	-7.24	减少 10.4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无线通信模块

2021 年，公司无线通信模块收入同比增长 74.29%，主要原因是应用于智慧能源领域和商业零售领域的无线通信模块营业收入实现大幅度增长。

（1）公司应用于智慧能源领域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66.71%，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

电力行业收入实现大幅度增长，电力集抄需求恢复，电力配网投资增加，海外电力需求快速发展以及分布式光伏发电储能快速发展，对 4G 模块的需求增加。

水和燃气行业收入也实现较大幅度增长，主要是随着水和燃气智能化渗透率的不断提高，远程抄表需求增加，同时新增了燃气报警器需求，因此对 NB 模块的需求增加。

（2）公司应用于商业零售领域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21.09%，主要原因：

金融支付行业收入实现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系 Cat.1 模块对 2G/3G 模块的替代升级迎来发展高潮，无线 POS 机的升级换代对 Cat.1 模块的需求大幅度增加。

2、无线通信终端

2021 年，公司无线通信终端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4.43%，增长幅度较小，主要原因：

（1）公司无线通信终端主要为应用于海外高端车联网市场的 4G 智能 OBD 产品，其原材料包含汽车半导体芯片。报告期内，全球汽车半导体芯片紧缺对 4G 智能 OBD 订单的生产和交付造成影响，该块业务未能明显恢复，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2）公司其他无线通信终端还包括为智慧城市、智慧园区/社区/地产物业提供的智能管理设备，以及为智慧教育提供的智能电子学生卡产品，公司对上述市场持续开拓，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无线通信解决方案

2021 年，公司无线通信解决方案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77.96%，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

公司无线通信解决方案主要为通信核心板、PCBA 等产品，主要应用于智慧教育、智慧水利、商用设备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对智慧教育市场持续开拓，以智能模块为基础的通信核心板批量发货，相关市场和产品的营业收入实现增长。

4、其他产品

2021 年，公司其他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47.30%，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

公司其他产品收入包括配套模块、终端和解决方案销售的电子元器件收入、技术开发服务费收入、租金收入等。报告期内，其他产品收入增加系电子元器件收入增加所致。

5、公司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0.91%，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芯片等原材料供应的紧缺局面未能全面缓解，芯片价格波动较大，公司相应上调销售价格以保障毛利，无线通信模块、无线通信解决方案和其他产品的毛利率均有所提升。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无线通信模块	万个	1,757.41	1,791.31	105.91	15	36	-24
无线通信	万个	43.35	44.49	8.85	80	78	-13

终端							
无线通信解决方案	万个	75.52	73.70	3.75	104	54	94

产销量情况说明

在半导体原材料和产能限制及通信物联行业需求增加的影响下，物联网行业芯片供应持续紧张，无线通信模块出现供不应求的情况，无线通信模块销量增长幅度较产量增长幅度更大，无线通信模块的库存也进一步降低。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物联网无线通信行业	直接材料	809,922,303.09	93.37	449,027,398.84	91.47	80.37	
物联网无线通信行业	加工费	56,122,743.92	6.47	40,440,118.31	8.24	38.78	
物联网无线通信行业	合同履约成本	1,397,748.55	0.16	1,409,975.15	0.29	-0.8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无线通信模块	直接材料	627,724,058.85	72.36	354,067,536.83	72.13	77.29	
无线通信模块	加工费	43,507,683.42	5.02	31,897,433.43	6.50	36.40	
无线通信模块	合同履约成本	1,230,505.56	0.14	1,218,173.30	0.25	1.01	
无线通信终端	直接材料	63,911,094.43	7.37	53,508,940.78	10.90	19.44	
无线通信终端	加工费	4,426,636.90	0.51	4,817,088.07	0.98	-8.11	
无线通信终端	合同履约成	81,130.89	0.01	145,612.90	0.03	-44.28	

	本						
无线通信解决方案	直接材料	25,047,186.64	2.89	15,596,236.50	3.18	60.60	
无线通信解决方案	加工费	1,738,586.01	0.20	1,404,371.78	0.29	23.80	
无线通信解决方案	合同履约成本	86,112.10	0.01	46,188.95	0.01	86.43	
其他		99,689,800.76	11.49	28,175,909.77	5.74	253.8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设立了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有方智行科技有限公司和厦门善若物联科技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详见本节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9,709.3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9.0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3,518.46	13.19	否
2	深圳市景森技术有限公司	5,666.92	5.53	否
3	Harman	4,727.00	4.61	否
4	江西台德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3,035.25	2.96	否
5	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761.72	2.70	否
合计	/	29,709.35	29.0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2,688.7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5.4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恆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924.41	24.11	否
2	高通	16,803.35	17.67	否
3	曜佳有限公司	6,090.41	6.40	否
4	锐石创芯（重庆）科技有限公司	3,505.02	3.69	否
5	科盛达数码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3,365.51	3.54	否
合计	/	52,688.70	55.41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31,342,631.04	39,706,201.32	-21.06
管理费用	49,964,790.44	46,016,384.29	8.58
研发费用	78,562,779.75	87,402,457.56	-10.11
财务费用	12,956,524.83	7,386,887.97	75.40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对国内和海外的销售团队进行优化，提升了销售效率，销售人员薪酬费用和海外顾问费用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东莞松山湖研发总部大楼投入使用，造成固定资产折旧、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的 5G 系列无线通信模块和云平台项目进入开发阶段并符合资本化确认条件，进行研发投入资本化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借款增加，利息费用亦相应增加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比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718,471.17	-91,943,278.24	5.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10,124.62	-268,086,083.64	129.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44,634,023.65	408,885,737.83	-89.08

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522.48 万元，主要系本期支付的企业所得税和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34,589.62 万元，主要系本期支付的工程款、投资款较上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上期减少 36,425.17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177,397.26	3.34	183,990,770.14	14.18	-72.73	主要系报告期末，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所致
应收票据	760,472.87	0.05	2,245,191.36	0.17	-66.13	主要系报告期末，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应收账款	504,697,392.69	33.59	290,123,755.78	22.36	73.96	主要系第四季度季度销售收入增长较快，应收账款尚未到期所致
预付款项	24,991,954.29	1.66	7,187,208.38	0.55	247.73	主要系上游芯片材料等紧缺，交期延长，结算条件收紧所致
其他应收款	8,143,522.91	0.54	16,669,028.51	1.28	-51.15	主要系芯片返利预提款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77,424,138.01	5.15	51,821,022.45	3.99	49.41	主要系芯片返利预提款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	0.27				主要系新增对外投资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53,378,344.44	3.55				主要系自有办公楼对外出租所致
在建工程	4,373,905.57	0.29	22,546,770.12	1.74	-80.60	主要系松山湖研发中

						心的装修工程部分完工所致
使用权资产	11,380,334.10	0.74				主要系公司租入办公楼的会计处理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开发支出	15,178,935.74	1.01				主要系公司的 5G 系列无线通信模块和云平台项目进入开发阶段并符合资本化确认条件，进行研发投入资本化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1,497,159.49	2.76				主要系办公楼装修费转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735,135.58	2.45	24,195,384.22	1.86	51.62	主要系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98,055.21	0.19	-100.00	主要系上期预付的长期资产在本期确认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273,150,198.55	18.18	168,031,958.16	12.95	62.56	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93,069,776.76	19.51	193,466,297.96	14.91	51.48	主要系四季度销售收入增加，对应采购材料的增加，应付账款未到期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89,515.67	0.23				主要系租赁负债重分类列示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1,952,470.14	1.46	3,772,100.15	0.29	481.97	主要系报告期末，待开发票销项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9,307,183.00	2.26	-100.00	主要系本期提前归还长期银行贷款所致
租赁负债	9,004,525.51	0.60				主要系公司租入办公楼的会计处理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7,837.59	0.07	7,533.12	0.00	12,880.51	主要系厦门子公司少数股东投入无形资产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6,550.90（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4.36%。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共拥有 5 家全资子公司、2 家控股子公司和 3 家参股投资公司。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二节、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定位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获取时间	总资产	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东莞有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研发活动所需基础设施和设备支持	1200	100%	2013 年 6 月	25,193.51	26,014.80	-821.29	505.59	-802.01
有方通信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对外进出口业务平台	HKD：50	100%	2017 年 3 月	6,550.90	8,180.59	-1,629.68	12,796.17	361.66
东莞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基础技术和产品的主要研发工作	1000	100%	2018 年 10 月	15,888.16	15,060.55	827.61	4,405.87	174.47
深圳市有方数智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新型智慧城市解决方案和终端产品的研发、销售	1200	100%	2018 年 11 月	478.75	593.97	-115.21	63.21	-130.47
湖南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拓展智慧城市市场	1000	100%	2020 年 12 月	129.41	88.36	41.05	0	-8.95
深圳市有方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拓展国内车联网市场	1000	80%	2021 年 4 月	6.87	4.72	2.15	0	-27.85
厦门善若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拓展智慧文旅市场	900	51%	2021 年 8 月	458.81	109.78	349.02	4.98	-194.94
西安迅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水资源信息化解决方案和终端产品的研发、销售	3000	30%	2020 年 7 月	6,975.72	3,568.38	3,407.33	4,786.29	107.04
深圳市有方百为科技有限公司	智慧城市和智慧教育的服务运营	500	36%	2021 年 7 月	847.27	848.26	-0.99	0	-0.99
联通智网睿行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智慧交通和车联网产品研发、销售、运维	1000	10%	2021 年 10 月	1,164.99	249.95	915.03	656.73	-165.72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物联网行业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物联网正逐渐成为全球经济增长和科技发展的新热点。物联网产业快速发展的驱动因素，一方面来源于物联网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另一方面来源于应用场景的持续拓展。根据全球移动通信系统协会（GSMA）发布的《Spectrum for the Internet of Things》，预计到 2025 年全球物联网市场规模将达到 4 万亿美元，10 年间全球物联网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6.22%。根据 ABI Research 统计数据，全球物联网蜂窝通信模块出货量预计到 2023 年将增长到 12.50 亿片。根据 IOT Analytics 统计数据，2021 年，企业物联网的总体支出规模达 1579 亿美元，增长 22.4%，预计从 2022 年到 2027 年，企业物联网的总体支出规模将以 22.0%的复合年增长率增长至 5250 亿美元。

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的《物联网白皮书》，物联网将成为全面构筑我国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的关键基础设施。未来应用需求升级将为物联网带来新机遇：一是传统产业智能化升级将驱动物联网应用进一步深化。二是消费物联网应用市场潜力将逐步释放。三是新型智慧城市全面落地实施将带动物联网规模应用和开环应用。

2. 物联网重点应用领域的行业格局和发展概况

(1) 智慧能源市场概况和前景

智慧能源主要包括电力、水务和燃气，主要应用为智能表计。目前，中国的四大表智能化水平差异较大，按渗透率高低依次为智能电表、智能燃气表、智能水表和智能热量表。

电力的需求由智能电表远程抄表、配网远程监控、分布式光伏发电、海外电力需求构成。2019 年两会上国家电网正式提出建设“三型两网”的战略目标，规划打造坚强智能电网和泛在电力物联网。2021 年国家电网提出“十四五”期间规划投资约 2.23 万亿元，用于推进电网转型升级；南方电网提出“十四五”期间规划投资约 6700 亿元， 用于加快数字电网和现代化电网建设进程，推动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构建。“十四五”期间全国电网规划总投资预计近 3 万亿元，较“十三五”期间全国电网总投资额 2.57 万亿元更高，且投资重点转向配网侧。

2020 年国家提出 2030 年实现碳达峰和 2060 年实现碳中和的“双碳”目标。2021 年国家出台《关于报送整县（市、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方案的通知》等政策。国家“十四五”期间也将坚持清洁低碳战略方向不动摇。分布式光伏发电作为绿色环保的发电方式面临广阔的发展前景。中国 2021 年新增光伏发电并网装机容量约 53GW，其中分布式光伏新增约 29GW，约占全部新增光伏发电装机的 55%。根据中国光伏行业预测，“十四五”期间国家年均光伏新增规模 70-90GW。

东南亚、印度等海外国家的智能电网建设相对滞后于中国市场，根据 NortheastGroup，LLC 发布的一项研究，2018-2027 年东南亚国家对智能电网基础设施投资将达到 98 亿美元，有着巨大的增长空间。

智能燃气表的需求分为两块：天然气在能源消费结构中占比提升所带来的新增需求，以及燃气机械表存量更换需求。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的数据显示，全球智能燃气表行业市场规模呈现逐年上升趋势，2020 年，全球智能燃气表行业市场规模达到了 76.2 亿美元左右，较 2015 年上升了 35.35%。2021-2026 年，全球智能燃气表行业市场规模将以 6.3%的年复合增速上升至 109 亿美元左右。物联网智能燃气表具有可观的市场空间，以 NB-IoT 智能燃气表为代表的新一代物联网产品在全面推广下将成为智能燃气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智能水表的智能化渗透率也有望快速提升。国内家庭水表保有量约为 3.87 亿只，市场存在巨大的替换需求。使用 NB-IoT 技术的无线远传智能水表，能够有效解决手抄表入户难、人为误差率高、效率低的问题。2018 年以来运营商和水务公司已积极开展 NB-IoT 智能水表的采购招标。作为专门面向物联网的蜂窝通信技术，NB-IoT 已进入加快建设阶段。

公司的无线通信模块在电力领域主要应用于远程抄表的集中器、采集器、专变设备和智能电表，还应用于配网融合终端和监控设备，以及光伏逆变器等，在智能电网领域处于龙头地位。在水和燃气领域主要用于智能水表、智能燃气表和燃气报警器。报告期内公司向头部大型燃司、水司和表计制造商持续大规模销售 NB-IoT 模块，在行业中占据优势市场地位。

(2) 车联网概况和市场前景

车联网是物联网最具价值的细分行业之一，车联网主要包括汽车和两轮电动车，其中汽车产品包括车载前装 T-BOX 和车载后装 OBD 两大类；两轮电动车产品包括两轮电动车共享租赁和两轮电动车前装中控。

根据中投产业研究院预测，2021-2025 年中国车联网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 20.07%，2025 年将达到 898 亿美元；中国车联网用户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 30.04%，2025 年将达到 2.73 亿辆。根据广证恒生研究所数据，2018 年起全球 OBD 市场预估以大于 17%的复合年增长率增长，至 2024 年市场规模超过 15 亿美元，其中最大的两个市场是北美和欧洲。

随着中国 5G 网络的快速成熟，5G+C-V2X 在新一代智能网联汽车的应用提速，智能网联汽车在自动驾驶、车路协同等方面的通信需求持续增长，未来市场空间巨大。

公司的 Cat.1 模块通过了中汽研的安全测试，并首创性地应用于车载前装 T-BOX、智能充电桩、智能网联汽车盒子、追踪器、共享两轮电动车等众多车联网终端产品上，拥有奇瑞、东风商用、美团等知名客户。公司的智能模块应用于两轮电动车前装中控，与海外头部两轮电动车制造商建立了合作关系。公司的 5G+C-V2X 模块适用车规级标准，即可以应用于车载前装 T-Box，也可以用于 OBU、RSU 设备，可以满足日益快速增长的智能网联汽车在自动驾驶、车路协同方面的通信需求。

(3) 商业零售概况和市场前景

商业零售市场包括移动支付市场，共享设备租赁市场和自助服务市场。

移动支付是目前最成熟的商业零售应用场景，包括：无线 POS 机、扫码支付终端、云喇叭、收银台终端、人脸识别支付终端等。根据尼尔森发布的 2020 年全球 POS 与收单市场报告， 2020 年全球 POS 出货量达到了 1.35 亿，同比增长 7.9%。其中，亚太地区的 POS 终端出货量达到 9,210 万台，占全球出货量市场份额为 68.26%。无线 POS 机，扫码支付终端的需求处于稳步增长阶段，同时，随着 2G/3G 制式向 Cat.1 制式切换，存量的无线 POS 机等金融支付设备替换需求强烈。

物联网在共享经济领域的主要应用包括共享充电宝、共享电动车、共享换电、共享洗衣机、共享按摩椅等共享租赁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的 Cat.1 模块批量用于移动支付和共享租赁领域，助力传统设备的智能化升级。

(4) 工业物联网概况和市场前景

工业物联网市场空间巨大，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的《物联网白皮书》，预计全球工业物联网的市场规模将在 2023 年增长至 914 亿美元，五年间复合年增长率为 7.39%，其中亚太地区复合年均增长率最高，中国和印度等新兴经济体的基础设施和工业发展持续促进亚太区的工业物联网市场成长。

公司的无线通信模块在中国铁塔动环监控项目上批量应用并占据主要市场份额，同时公司还在拓展更多的工业物联网应用场景，例如用于智慧工厂的工业网关等。5G 因其大带宽、低时延及支持网络切片的特性，将在工业物联网领域得到广泛的应用。报告期内，公司向工业物联网积极推广 5G 模块。

(5) 智慧城市概况和市场前景

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的《物联网白皮书》，新理念、新技术正驱动全球智慧城市物联网应用全面升温。“数字孪生城市”正在成为全球智慧城市的建设热点，通过交通、能源、安防、环保等各系统海量的物联网感知终端，可实时全面地表述真实城市的运行状态，构建真实城市的虚拟镜像，支撑监测、预测和假设分析等各类应用，实现智能管理和调控。

公司将数字城市作为重点布局领域，面向智慧城市建设提供核心数字底座产品——城域物联感知平台，以及相关的物联感知设备。

3. 市场和竞争格局

详见本节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未来将继续顺应物联网与多产业融合、LPWAN（包括 NB-IoT 和 eMTC）、Cat.1 和 5G 等通信网络快速覆盖、物联网终端需求持续增长的行业趋势，加大对重点行业的开拓和核心技术的研发投入，进一步实现由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供应商向包括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终端、云平台在内的一体化接入通信产品和解决方案提供商的转变。同时公司将继续巩固在智慧能源等优势行业的领先地位，并扩大在车联网、商业零售、工业物联网、智慧城市及其他新兴行业的市场开拓投入，实现产品及方案在多个垂直行业占据较大的市场份额，并最终成为物联网通信领域的引领型企业。

1. 海外、国内两大市场并举

公司将在巩固中国市场地位的基础上，不断加大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和速度，使公司未来多年业务能够形成“双翼”支撑。

（1）中国市场

模块业务在巩固已经取得领先优势的智慧能源市场基础上，快速拓展车联网、工业物联网、商业零售等行业；除了强化和继续扩大模块业务外，将面向行业客户需求，提供“云-管-端”一体化接入通信解决方案，加大终端和云平台产品的推广力度和业务占比。在销售方式上，进一步丰富销售渠道，引入国内外知名代理、重点区域渠道下沉、借助运营商渠道等方式进一步拓展细分行业客户，扩大销售网络。

（2）海外市场

海外物联网市场在未来多年也将呈现快速增长趋势，公司将重点开拓欧洲、北美、亚洲等海外物联网市场，逐步提升公司品牌的海外知名度，加快模块和终端产品的认证布局，加快渠道的拓展及市场的覆盖，在未来几年实现在海外市场销售规模大幅增长的目标。

2. 三大业务方向

（1）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

在智慧能源、车联网、工业物联网、商业零售等物联网领域持续耕耘，为客户提供从 2G 到 5G、从低功耗广域到低延时高速率的高品质的稳定可靠的无线通信模块产品、优质的技术支持和及时的交付服务，并通过优化综合成本和拓展产品组合，继续扩大市场份额。同时，持续关注新的智能化设备及应用，充分发挥无线通信智能模块独特的“移动通信+计算+智能操作系统”的优势，利用公司在基带、射频、系统开发方面的技术积累，从软件集成开发支持、硬件和射频调试，天线和流量配套等方面为客户提供更全面的服务。

（2）物联网通信终端

公司将重点围绕车联网、智慧城市、智慧教育行业。在海外高端车联网市场，公司主要提供智能 OBD、AI 行车记录仪、应急车灯等产品。在智慧城市、智慧园区/社区/地产物业市场，公司主要提供物联感知设备、以及人员和设备管理的终端。

（3）物联网通信解决方案

为政府部门和产业物联网客户提供“端+云”的解决方案。其中，公司将新型智慧城市作为未来重点布局领域，面向未来智慧城市的建设提供核心的数字底座产品——智慧城市物联感知平台。

3.多行业纵深布局

物联网通信产品可以广泛应用于智慧能源、车联网、智慧城市、工业物联网、商业零售等十几个垂直行业，通过为这些物联网客户提供满足不同需求的基于“云-管-端”架构的稳定可靠的物联网通信解决方案，实现万物互联，促进传统产业+物联网的转型升级，提升客户价值，为数字经济赋能。公司将聚焦重点行业，深耕细作，以赢得客户满意为目的，通过技术及产品创新，为重点行业提供多层次的产品及解决方案。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将基于 2021 年的重点研发项目和市场拓展基础，深度拓展海外电力、欧美高端车联网、两轮电动车等现有业务，并重点开拓智慧城市、智慧校园等新兴业务。

公司将密切关注芯片原材料尤其是汽车半导体芯片原材料的供给情况，采取措施保证供应链的安全性，确保公司的在手订单能顺利交付。

公司将有针对性地充实和优化研发团队，选择购置先进的平台和设备，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将顺应无线通信技术的发展趋势，顺应行业客户的需求，尤其是智能网联汽车和智慧交通的发展趋势，推出更多型号的无线通信模块和终端。

公司将有针对性地充实销售队伍和管理队伍，推进经营管理水平和效率的进一步提高。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资源，降低财务费用。

上述仅为公司 2022 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2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投资者对此应当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合理健全。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文件。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深圳证监局的现场检查意见、责令改正措施决定和《证券法》、《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最新要求，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内幕信息交易知情人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梳理和修订。

公司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经营机构和监督机构按照公司制度各司其职。公司的股东大会是公司高权力机构，通过董事会对公司进行管理和监督。公司的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各位董事均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各自的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发挥重要作用。

公司的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对公司的重大事项提出了合理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深圳证监局的现场检查意见和责令改正措施决定对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进行持续整改，在三会表决票统计、董事发言要点记录等方面加强了监督。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及机构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组织机构能够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侵犯公司利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2 月 26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2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各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12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4 月 13 日	审议通过各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5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各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7 月 26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7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各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2 月 3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12 月 4 日	审议通过各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慷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1	2021.12.3	2024.12.3	4,666,454	4,666,454	0	不适用	49.16	否
魏琼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3	2021.12.3	2024.12.3	0	0	0	不适用	37.87	否
杜广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6	2021.12.3	2024.12.3	0	0	0	不适用	37.59	否
张增国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7	2021.12.3	2024.12.3	0	0	0	不适用	42.16	否
张楷文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男	46	2021.12.3	2024.12.3	508,200	508,200	0	不适用	34.15	否
钟志伟	董事(离任)	男	40	2020.7.16	2021.12.3	0	0	0	不适用	0	是
喻斌	董事	男	53	2021.12.3	2024.12.3	0	0	0	不适用	0	是
徐小伍	独立董事	男	48	2021.12.3	2024.12.3	0	0	0	不适用	4.8	是
曾明	独立董事	男	44	2021.12.3	2024.12.3	0	0	0	不适用	4.8	是
陈会军	独立董事	男	45	2021.12.3	2024.12.3	0	0	0	不适用	4.8	是
熊杰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21.12.3	2024.12.3	0	0	0	不适用	35.15	否
贺降强	监事	男	47	2021.12.3	2024.12.3	0	0	0	不适用	22.25	否
黄丽敏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5	2021.12.3	2024.12.3	0	0	0	不适用	18.37	否

黄雷	董事会秘书	男	33	2021.12.3	2024.12.3	0	0	0	不适用	21.73	否
李银耿	财务总监	男	40	2021.12.3	2024.12.3	0	0	0	不适用	29.58	否
肖悦赏	核心技术人员、研发总工程师	男	48	2015.08.01	至今	0	0	0	不适用	36.26	否
林深	核心技术人员、终端产品线总经理	男	44	2015.08.01	至今	0	0	0	不适用	28.84	否
彭焰	核心技术人员、高级副总裁助理(研发)	男	39	2015.08.01	至今	0	0	0	不适用	35.68	否
田同军	核心技术人员、系统工程师	男	45	2015.08.01	至今	0	0	0	不适用	27.33	否
汤柯夫	核心技术人员、云产品线副总经理	男	37	2015.08.01	至今	0	0	0	不适用	29.95	否
郭建林	核心技术人员、副总裁	男	42	2018.6.30	至今	0	0	0	不适用	43.97	否
尚江峰	核心技术人员、模块产品线总经理	男	41	2018.8.31	至今	0	0	0	不适用	43.42	否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慷	王慷，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70 年 9 月，北京大学 MBA。1991 年 9 月至 1998 年 2 月，任职于航空部陕西省千山电子仪器厂；1998 年 3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硬件工程师、传输硬件开发部部长、中兴移动副总经理等职务；2011 年 6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深圳市有方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改制前身，以下简称“有方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慷在无线通信领域拥有近 30 年的资深经验，自入主公司以来，王慷在公司发展过程中起着绝对主导作用。

魏琼	魏琼，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79 年 3 月，华中师范大学计算机信息管理专业学士学位。2001 年 10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职于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 10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职于深圳市傲鹏伟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2005 年 5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职于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2013 年 1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5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深圳市宏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0 年 6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有方有限综合管理部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7 年 4 月至今，兼任公司副总经理。
杜广	杜广，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75 年 9 月，华中科技大学电子工程专业学士学位。1998 年 7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 3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职于深圳市基思瑞科技有限公司；2014 年 1 月至 2018 年 6 月 19 日，任深圳市方瑞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张增国	张增国，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74 年 7 月，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通信工程专业学士学位。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职于深圳市桑达通信联合有限公司；2000 年 12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04 年 6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职于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2007 年 10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有方有限研发经理；2008 年 7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深圳市网能达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 年 9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职于深圳市基思瑞科技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发部长、总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7 年 4 月至今，兼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楷文	张楷文，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76 年 10 月，清华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硕士学位。1999 年 7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职于深圳市桑夏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4 年 1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职于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2008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先后担任有方有限软件大项目经理、营销部部长；2015 年 8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钟志伟	钟志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82 年 1 月，华南理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学位。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公司汕头分公司分析室室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中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投资副总监；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协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投资部投资副总监；2016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副总裁。2020 年 7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
喻斌	喻斌，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68 年 7 月，中国纺织大学自动化及计算机专业学士学位。1990 年 8 月至 1994 年 4 月，任职于深圳市鸿华公司；1994 年 5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深圳市万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 年 3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万科集团物业事业本部副总经理；2013 年 3 月至今，任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徐小伍	徐小伍，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生于 1973 年 6 月，纽约理工学院 MBA。1992 年 8 月至 1997 年 4 月，任职于安徽省潜山县财政局；1997 年 5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职于深圳一飞会计师事务所；2000 年 9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职于深圳华鹏会计师事务所；2002 年 4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职于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2005 年 1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职于深圳国浩会计师事务所；2010 年 6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职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职于深圳国浩会计师事务所；2015 年 10 月至今，任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副所长；2017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曾明	曾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77 年 9 月，华南理工大学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博士；2003 年 7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华南理工大学教师；2011 年 12 月至今，任广东省物联网协会专职秘书长；2017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会军	陈会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76 年 11 月。2000 年 7 月至 2003 年 2 月，任深圳市勤基线路板有限公司维修工程师；2003 年 7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职于富士康科技集团，先后担任设备开发工程师，设备开发主管；2009 年 10 月至今，任职于深圳市汽车电子行业协会，先后担任筹备组、信息策划部长、副秘书长；2017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熊杰	熊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70 年 12 月，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电路与系统专业学士学位。1993 年 9 月至 1998 年 2 月，任职于电子部 24 所；1998 年 2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04 年 6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职于深圳市中兴移动技术有限公司；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职于深圳市基思瑞科技有限公司；2014 年 1 月至 2018 年 6 月 19 日，任深圳市方瑞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贺降强	贺降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74 年 12 月，湖南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1998 年 9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职于广州新太集团子公司；2000 年 12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05 年 7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职于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2012 年 1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职于深圳市基思瑞科技有限公司；201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黄丽敏	黄丽敏，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86 年 9 月，江西省轻工业学校电脑文秘专业毕业。2004 年 12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职于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2006 年 11 月至 2007 年 11 月，任职于深圳中兴集团通讯有限公司；2007 年 12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职于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2009 年 3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深圳市芯虹科技有限公司测试工程师；2010 年 3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有方有限计划部 PMC 专员；201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计划部 PMC 专员；2016 年 9 月至今，兼任公司监事。
黄雷	黄雷，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89 年 1 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务管理和金融学专业学士双学位。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职于有方有限，历任会计、投融资总监、海外法务总监；2015 年 8 月至今，历任公司董秘、党支书兼证券事务代表、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李银耿	李银耿，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81 年 10 月，东北师范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注册会计师。2009 年 6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深圳市立辉电子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2 年 5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深圳市巨兆数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有方有限财务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肖悦赏	肖悦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73 年 8 月，桂林电子工业学院通信与电子系统专业硕士学位。1998 年 4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04 年 6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职于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2015 年 6 月至今，任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2008 年 12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有方有限总工程师；2015 年 8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公司董事兼总工程师；2017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首席技术官。
林深	林深，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生于 1977 年 10 月，西安交通大学自动控制专业硕士学位。2003 年 5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5 年 7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7 年 3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职于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历任软件工程师、软件经理、系统部软件科长；2012 年 2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职于有方有限，历任软件经理、公网事业部部长、研发副总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历任公司研发部副总经理、市场部产品总经理、研发办公室软件总工程师、终端产品线总经理。
彭焰	彭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82 年 12 月，湖南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学士学位。2005 年 8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深圳视音电子有限公司嵌入式高级工程师；2008 年 12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高级工程师、三级主

	任工程师；2013 年 5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职于有方有限，历任软件部部长、模块事业部总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历任公司模块事业部总经理、系统部部长、高级副总裁助理（分管研发）。
田同军	田同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76 年 5 月，西北工业大学自动控制专业硕士学位。2002 年 5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2006 年 6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深圳市中兴移动通信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4 年 2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有方有限项目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历任公司产品经理、系统工程师。
汤柯夫	汤柯夫，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84 年 10 月，南华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学士学位。2008 年 6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职于有方有限，历任项目经理、硬件部长、产品经理、行业整机事业部总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历任公司行业整机事业部总经理、市场部产品总经理、电器设备联网解决方案 BU 总经理、云产品线副总经理。
郭建林	郭建林，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79 年 7 月，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硕士学位。2006 年 4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师、项目经理、部门经理、产品总工等职务；2016 年 5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杭州海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8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尚江峰	尚江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80 年 6 月，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系统结构专业硕士学位。2006 年 4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师、项目经理、部门经理等职务；2013 年 5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职于诚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6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职于北京橙鑫数据科技有限公司；2018 年 8 月至今，历任公司软件二部部长、模块产品线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年初持股数和年末持股数均为直接持股数量，部分成员还通过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方中星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方星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创证券钱景 1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股。

2.董事钟志伟、喻斌未从公司领取薪酬，而是从所任职的其他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徐小伍、曾明、陈会军从公司领取津贴，同时从所任职的其他公司领取薪酬。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慷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04-01	-
钟志伟	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6-05-01	-
喻斌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3-01-30	-
贺降强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4-01	-
贺降强	上海方中星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	监事	2013-01-30	-
肖悦赏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4-01	-
肖悦赏	厦门方星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08-26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离任董事钟志伟任职的北京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对股东景德镇安鹏汽车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江苏走泉安鹏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形成控制。 现任董事喻斌任职的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股东深圳市万物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受万物云空间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控制。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慷	东莞有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3-06-03	-
王慷	东莞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10-22	-
王慷	有方通信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3-06	-
王慷	深圳市有方数智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11-13	-
王慷	湖南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12-29	-
王慷	深圳市有方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1-04-26	-
王慷	厦门善若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8-04	-
魏琼	西安迅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08-26	-
魏琼	深圳市有方百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07-05	-
杜广	联通智网睿行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22-01-06	-
张增国	厦门善若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08-04	-
张楷文	东莞有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3-06-03	-
钟志伟	北汽华鸿（湖北）智能车库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9-15	-
钟志伟	湖北华鸿智能化立体停车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5-31	-

钟志伟	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7-13	-
钟志伟	厦门意行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1-12	-
钟志伟	上海中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8-09	-
钟志伟	深圳华大北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12-06	2021-02-10
钟志伟	广东东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4-02	-
钟志伟	南京中港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9-04	-
钟志伟	深圳市赛格导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9-18	-
钟志伟	福建华清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2-31	-
钟志伟	青海泰丰先行锂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1-06	-
钟志伟	深圳成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8-19	-
钟志伟	厦门松元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8-23	-
钟志伟	江苏泽景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3-30	2021-07-23
喻斌	重庆菜香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5-07	-
喻斌	上海尊怡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08-09-12	-
喻斌	广州市万卓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03-10-20	-
喻斌	广州临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监事	2008-12-04	-
喻斌	深圳泊时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0-04-26	-
喻斌	深圳市万物云城空间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1-23	-
喻斌	武汉市万睿数字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8-06	-
喻斌	珠海市万物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8-25	-
喻斌	深圳市万睿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06-23	-
徐小伍	深圳市尚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2-02-10	-
徐小伍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5-30	-
徐小伍	鹏程亚洲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11-09	-
曾明	广州八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09-19	-
曾明	广州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05-18	-
陈会军	惠州市汽电协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0-21	2021-04-23
陈会军	深圳鸿钧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04-26	-
陈会军	深圳市汽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3-04	-
黄丽敏	深圳市科力思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2014-10-30	2021-06-03
贺降强	东莞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10-22	-
贺降强	深圳市方金连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6-03-10	2022-02-11
熊杰	深圳市有方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4-26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本表罗列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在本公司、本公司股东及主要任职公司（董事钟志伟、喻斌、徐小伍、曾明、陈会军的主要任职在主要工作经历的表格中予以体现）之外的兼职情况。任期起始日和终止日，非上市公司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上市公司以公告为准。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以及初步确定薪酬分配的管理机构。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须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1.董事薪酬确定依据：(1)在公司担任董事且同时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按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2)在公司只担任董事不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如在公司领取薪酬，其薪酬依据其在公司投入时间、精力，参照高管薪酬确定；如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其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股东董事除外）等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责所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3)独立董事薪酬津贴标准为每年 4.8 万元（报告期内税前薪酬），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责所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除此之外不在公司享受其他报酬、社保待遇等。 2.公司监事薪酬组成：监事按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构成：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各项津贴福利和年度奖金等组成，其中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按月兑现，年度奖金按年考核，年终一次性兑现。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公司通常于每月 10 日支付，遇到双休、节假日或不可抗力因素则会顺延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42.41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08.51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钟志伟	董事	离任	董事会任期届满，不再参与董事选举
张楷文	董事	选举	董事会任期届满，经董事会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股东大会选举担任董事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7 日收到深圳证监局下发的《深圳证监局关于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深圳证监局在决定书中提出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会计核算中存在的问题，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8 日公告的《有方科技：关于收到深圳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收到决定书后，公司内部高度重视，并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持续整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公告的《有方科技：关于就深圳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21-055）。公司和董事会秘书黄雷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口头警示，就深圳证监局的上述现场检查结果，要求公司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切实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1 月 28 日	《公司关于落实<深圳证监局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落实主体责任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通知>的自查报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2 月 9 日	《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预计 2021 年度的综合授信总额度范围内对公司及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申请的银行对象和额度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24 日	《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议案》、《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6 日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和《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待遇的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待遇的方案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审议<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增加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8 日	《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7 月 7 日	《关于变更公司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关于新增及修订公司部分内控制度的议案》、《关于调整预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预计外汇衍生品交易额度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19 日	《关于与长沙数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关于购买联通智网睿行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增加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将部分自用房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27 日	《关于审议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和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9 月 30 日	《公司关于就深圳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监管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16 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和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28 日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慷	否	13	13	0	0	0	否	5
杜广	否	13	13	0	0	0	否	5
张增国	否	13	13	0	0	0	否	5
魏琼	否	13	13	0	0	0	否	5
张楷文（新任）	否	2	2	0	0	0	否	5
钟志伟（离任）	否	11	11	10	0	0	否	4
喻斌	否	13	13	12	0	0	否	5
徐小伍	是	13	13	12	0	0	否	5
曾明	是	13	13	12	0	0	否	5
陈会军	是	13	13	12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徐小伍、陈会军、魏琼
提名委员会	曾明、陈会军、王慷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徐小伍、陈会军、张增国
战略委员会	王慷、杜广、曾明

(2).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12 日	《关于审计计划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2021 年 4 月 25 日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2020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关于增加预计公司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2021 年 4 月 27 日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	/

		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1 年 8 月 13 日	《关于购买联通智网睿行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增加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2021 年 8 月 23 日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2021 年 10 月 28 日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止）》、《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2021 年 11 月 11 日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3).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1 日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待遇的方案》、《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待遇的方案》、《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考核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2021 年 3 月 12 日	《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4).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年11月11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2021年12月25日	《关于公司提名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5).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8 月 13 日	《关于与长沙数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关于购买联通智网睿行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6).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0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2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53
研发人员	318
销售人员	73
采购及生产控制人员	79
合计	52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63
本科	336
大专	96
大专以下	28

合计	52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结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上，以内部公平、外部竞争、向绩优人才倾斜为原则，结合公司的经营业绩，通过短、中、长期激励相结合，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建立以季度考核和年度绩效成果为导向的薪酬激励机制，通过固定工资、浮动工资、项目奖金、年终奖金、各种津贴福利等多种手段，吸引、发现和保留优秀人才，实现员工和企业共同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每年初发起年度培训需求调研，汇总培训计划并组织评审。按月监督并公布培训完成情况，确保各部门按要求执行落实培训计划。公司根据不同层级培训和人才发展需求，实施了多层级的专项培训项目。主要包括新员工培训项目、应届生培养项目、销售和销售管理人员培训项目、中高层管理能力提升项目等。公司在培训形式上将线上和线下相结合，内部培训和外部课程相补充，强调学习内容场景化，注重实战训练，不断提高培训的效率和效能。除培训外，还采用以师带徒、专题研讨、轮岗、外部学习交流等多种方式进行人才培养，赋予员工更多的成长与发展空间，不断满足企业快速发展中对人才的需要。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分红政策进行调整。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中审议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分红事项的特别说明：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但是受限于汽车半导体芯片供应的短缺，毛利较高的海外高端车联网业务未能有效恢复，公司当年也未能扭亏为盈。公司经过近几年对新业务的持续开拓，预期 2022 年营业收入将维持高增长态势，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因此 2021 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拟利用留存的未分配利润挖掘数字城市、海外车联网等细分领域的市场机会。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6,410,000	6.99	156	26.26	22.79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1） 2021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有方科技：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1-013）等相关公告。

（2）2021 年 3 月 25 日至 2021 年 4 月 4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对象的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收到针对 1 名激励对象的反馈意见，监事会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进一步核查，并且与相关人员进行了沟通，核查沟通后，监事会认为其仍适合作为本次激励对象；除此之外，没有其他组织或个人提出明确异议，公司监事会据此发表了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有方科技：监事会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1-018）。

（3）2021 年 4 月 12 日，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19）和《有方科技：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4）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有方科技：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有方科技：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3.报告期内因股权激励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合计	257.56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股权激励的相关议案，拟向 160 名激励对象授予 641 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9,167.9495 万股的 6.99%。	披露的《有方科技：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1-013）等相关公告。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以 2021 年 4 月 26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56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641 万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22.79 元/股。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有方科技：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有方科技：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等相关公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王慷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86	22.79	0	0	86	31.6
魏琼	董事、副总经理	0	37	22.79	0	0	37	31.6
张增国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35.5	22.79	0	0	35.5	31.6

杜广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34.5	22.79	0	0	34.5	31.6
张楷文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32	22.79	0	0	32	31.6
黄雷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0	4	22.79	0	0	4	31.6
李银耿	财务总监	0	5	22.79	0	0	5	31.6
肖悦赏	核心技术人员、研发总工程师	0	30	22.79	0	0	30	31.6
郭建林	核心技术人员、副总裁	0	22	22.79	0	0	22	31.6
彭焰	核心技术人员、高级副总裁助理(研发)	0	5.5	22.79	0	0	5.5	31.6
尚江峰	核心技术人员、模块产品线总经理	0	5	22.79	0	0	5	31.6
汤柯夫	核心技术人员、云产品线副总经理	0	3.5	22.79	0	0	3.5	31.6
田同军	核心技术人员、系统工程师	0	1.5	22.79	0	0	1.5	31.6
合计	/	0	301.5	/	0	0	301.5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执行，综合考虑公司战略执行情况、年度经营成果、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业绩考核。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股权激励，充分调动核心管理层的工作积极性和目标责任感，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完成了公司的经营任务。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了深圳证监局的现场检查，并根据现场检查意见、责令改正措施决定和《证券法》、《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最新要求，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内幕信息交易知情人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梳理和修订。公司对现场检查和责令改正措施决定中提到的内部控制问题进行持续整改。

报告期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内容详见于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有方科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2021 年 4 月，公司按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进行专项自查并提交了自查报告。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为产业物联网提供稳定、可靠、安全的通信接入服务，从而更有效地提升物联网对人类社会在环保、高效、便捷方面的价值”是公司的使命，“赢得客户满意是有方存在的唯一目的”是公司的目的，因此公司企业文化与 ESG 理念高度相符。公司致力于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在经营规模不断增长的同时，积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重视生态环境保护、维护社会公共利益。

（一）节能减排、绿色办公、保护环境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积极贯彻国家节能减排的方针政策，对内倡导节能减排、推行绿色办公。公司的松山湖研发总部基地，参照绿色建筑的标准设计建造，充分利用自然光和自然风来实现日间照明和通风降温。公司持续加强节能减排的内部宣传，提高员工节能降耗意识，提倡员工乘坐地铁、公交等公共交通工具上下班，敦促员工下班时关闭电脑等设备电源，对内部办公用纸进行二次回收利用，落实低碳节能理念。

公司基于“云-管-端”架构的物联网无线通信产品和解决方案，助力智慧能源、智慧城市等领域的绿色发展，例如公司的无线通信模块应用于远程抄表，极大减少了人员现场作业的碳排放；公司的无线通信模块应用于分布式光伏发电，以清洁能源发电替代化石能源；公司的无线通信解决方案应用于水资源监测、土壤监测等环境保护方面。公司以实际行动积极贯彻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以及“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

（二）支持党建活动、承担社会责任、保障各方利益

公司和管理层支持党建活动，管理层多次荣获区街道办授予的“十佳支持党建工作企业家”称号。公司基层党组织和管理层紧密联系，组织党员和管理层积极学习党史、党的精神和中共中央的会议精神。公司基层党员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在各自岗位上多次荣获“优秀员工”

等公司表彰。报告期内，公司基层党积极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组织多次主题实践活动，尤其是组织参与了党的一百周年纪念系列活动。

公司积极参加社会公益事业，努力创造和谐的公共关系。报告期内，陕西等地出现了洪涝灾害，公司进行了公益捐赠。深圳等地出现疫情，公司向社区防疫组织捐赠防疫物资，并号召员工响应社区防疫志愿活动。公司充分履行了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

公司持续营造“让员工依恋的工作氛围”，内部提倡去“总”文化，推崇自由、平等、开放、合作和创新的工作环境。公司打造学习型组织，为员工提供多样化的培训，对员工的职业发展和个人成长做出有效指导。公司的工会和生活委员会切实维护员工利益，创造条件为员工提供人文关怀。报告期内，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将员工个人回报与公司长期目标有机融合，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和创造力。

在客户关系方面，公司以赢得客户满意作为公司存在的唯一目的，并提出“客户满意度=质量/客户总成本”的质量方针，持续提供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和服务，助力客户的数字化转型升级。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外协厂和供应链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充分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三）完善公司治理、保障股东权益

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公司设有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等内部治理结构，并持续努力规范公司运作，报告期内，修订了一系列的内部控制制度，保障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重视与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不断完善信息披露体系，积极参与业绩说明会、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等活动，将公司经营状况和战略布局传达给广大投资者，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助力。

二、环境信息情况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在各业务环节未产生重大污染，在办公场地从事研发和办公活动，生产主要以委托外协加工的方式进行，外协加工厂商主要为上市公司，生产过程规范环保，公司及下属的全资子公司、分公司均不属于重度污染行业。公司在研发和办公活动中仅产生微量的一般固废、废气及低量噪声、少量生活垃圾。公司对排放的微量污染物采取了必要的处理措施，减少对环境的污染，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环境事件和污染事故。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开发了 Cat.1 区块链模块，应用于分布式智慧能源，尤其是在分布式光伏发电上，赋能智慧能耗管理、碳资产开发和碳交易、碳中和数据可信化等业务领域。公司针对水和燃气领域开发的以 NB 模块和管道云为基础的“端+云”解决方案，能有效降低远程抄表功耗，并能对设备运行状况进行远程监控，减少人员现场维护成本和碳排放。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为产业物联网提供稳定、可靠、安全的通信接入服务，从而更有效地提升物联网对人类社会在环保、高效、便捷方面的价值”作为公司使命，环境保护根植于公司的企业文化之中，对内推行绿色办公，对外提供通信接入服务，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包括环境保护等领域。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无线通信终端和无线通信解决方案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能有效提升物联网对人类社会在环保、高效、便捷方面的价值，在节能减排、环境保护等有着广泛的应用。

(二)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10	向陕西洪涝灾害地区捐赠慰问款
其中：资金（万元）	10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尊重和维护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重视投资者保护，重视与股东和债权人保持沟通，不断完善信息披露体系，积极参与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等投资者保护活动，并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公开邮箱、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调研等多种方式，将公司经营状况和战略布局传达给股东和债权人，使大家平等地获取信息。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劳动保护法律法规，制定合理的规章制度，确保员工依法取得劳动报酬、社保福利、休息休假等相关权益。

公司内部提倡去“总”文化，推崇自由、平等、开放、合作和创新的工作环境，营造让员工依恋的工作氛围。公司为员工提供多样化的培训，对员工的职业发展和个人成长做出有效指导。公司的工会和生活委员会切实维护员工利益，为员工生活提供人文关怀，例如举办单身联谊活动、传统节假日庆典等。

公司的核心团队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公司股份。报告期内，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骨干员工的主动性、创造性，提升公司凝聚力，提升公司管理团队和骨干员工的凝聚力和创造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实施了《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 156 名员工授予 641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67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2.81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3,782.44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41.26

注：上述持股情况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以及通过公司创始团队持股平台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上海方中星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方星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创证券钱景 1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包含上市后公司员工在二级市场自行购买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销售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并予以执行。公司与主要客户、主要供应商和外协厂都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产品交货期、产品质量控制、技术保密等方面形成了合同化、标准化、常态化的约束，能够充分保障客户、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在客户关系方面，公司以赢得客户满意作为公司存在的唯一目的，并提出“客户满意度=质量/客户总成本”的质量方针。公司持续向客户提供能够满足其需求的产品和服务，助力客户的数字化转型升级，并以稳定、可靠、安全的产品质量赢得客户的满意。

(六)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提出“客户满意度=质量/客户总成本”的质量方针，公司始终为客户提供稳定、可靠、安全的产品与服务，严格把控产品质量。公司拥有 ISO9001 和 IATF16949 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的主要产品型号也会进行国内和海外的质量认证，例如 CCC 和 RoHS 等认证。公司的研发设计、委外加工，销售、技术支持，均受控于系统的质量控制体系。

(七)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和管理层支持党建活动，管理层多次荣获区街道办授予的“十佳支持党建工作企业家”称号。公司基层党组织和管理层紧密联系，组织党员和管理层积极学习党史、党的精神和中共中央的会议精神。公司基层党员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在各自岗位上多次荣获“优秀员工”等公司表彰。 报告期内，公司基层党积极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组织多次主题实践活动，尤其是组织参与了党的一百周年纪念系列活动。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2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于 2021 年 9 月 8 日召开 2021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1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参加深圳上市公司协会和全景网组织的 2021 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https://cn.neoway.com/about.html#about_gx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积极搭建与投资者沟通的桥梁，积极召开业绩说明会、积极参与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并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公开邮箱、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接待投资者调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良性沟通，使广大投资者全面、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管理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

2021 年，公司组织召开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 2 次；参与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1 次；投资者热线电话由董事会秘书亲自接听，专业、耐心地解答各类投资者的问题百余次；参加线上线下券商策略会和论坛 7 次；接待券商、基金机构以及个人投资者调研 6 次；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地“上市公司发布”披露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7 份；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问题 56 条。公司积极倾听投资者的诉求，接受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管理和战略规划的建议，维护投资者的权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官方网站以及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发布公司信息，向投资者科普物联网行业应用，向投资者传递公司的新产品发布、新业务拓展、获得的荣誉资质等消息，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信任。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情况的发生，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知识产权和信息安全保护。

在知识产权方面，由于公司的核心技术来源于对自主创新和应用创新的持续投入，公司的产品也是对行业前沿技术的预见判断和前瞻研究、对客户需求的准确定义和深度挖掘、对研发的持续高投入，因此公司针对核心技术和产品积极申请知识产权保护。在知识产权保护的机制上，公司持续完善包括专利、软件著作权、商标、非专利技术在内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切实保护公司的创新成果。在知识产权保护的执行上，公司与研发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公司对外协加工亦采取保密措施，避免核心技术泄露。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知识产权诉讼或仲裁情况。

在信息安全保护方面，公司的电脑和服务器从网络配置、防火墙设置、病毒查杀、权限管理、信息安全加密等级管理等方面进行信息安全防护，有效保护了公司的信息安全。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公司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期间，本公司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在满足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之后，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本公司每十二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发行后总股本的 5%；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在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企业在依照《上交所减持细则》等相关法规进行减持时，如适用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本公司与王慷持有的股份应合并计算减持数量。本公司将在减持前 4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公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本承诺不因本公司股东变更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股份限售	王慷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直接持有公司的 4,666,454 股及分别通过基思瑞投资、方之星合伙间接持有公司的 12,959,194 股、881,944 股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前述限制。本人持有公司股票在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四、本人持有公司股票在满足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之后，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本人每年累计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当年解除锁定股份数量的 50%，每年剩余未减持股份数量不累计到第二年；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在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在依照《上交所减持细则》等相关法规进行减持时，如适用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本人与基思瑞投资持有的股份应合并计算减持数量。本人将在减持前 4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本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股份限售	张增国、杜广、张楷文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前述限制。本人持有公司股票在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如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本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股份限售	魏琼、姚凤娟、李银耿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前述限制。如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本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肖悦赏、林深、彭焰、田同军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持有公司股票在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股份限售	汤柯夫、郑圆圆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配偶郑圆圆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及配偶持有公司股票在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及配偶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及配偶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及配偶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人及配偶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人及配偶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配偶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熊杰、贺降强、黄丽敏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前述限制。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本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股份限售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其中，王慷持所持有本企业 11.75%的出资份额所对应的公司股票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在满足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后，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十二个月内本企业累计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解除锁定后本企业持股数量的 50%，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减持底价相应进行调整。在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企业依照《上交所减持细则》等相关法规进行减持。本企业将在减持前 4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企业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本承诺不因本企业股东变更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在满足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后，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十二个月内本公司累计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解除锁定后本公司持股数量的 50%，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发行价。如公司上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减持底价相应进行调整。在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本公司依照《上交所减持细则》等相关法规进行减持。本公司将在减持前 4 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本承诺不因本公司股东变更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深创投）、深圳市罗湖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红土创业）、景德镇安鹏汽车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景德镇安鹏）、江苏聿泉安鹏先进制造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其中昆石创富承诺：“本企业于 2018 年 11 月自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慷处受让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 270,000 股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股份外，本企业持有的其余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 1,362,911 股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在满足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后，在锁定期（包括延长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简称聿泉安鹏）、宁波昆石天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昆石天利）、深圳市昆石创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昆石创富）	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二年内，本公司/本企业减持的公司股份数不超过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包括该等股份因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而增加的股份）。如公司上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减持底价相应进行调整。在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本公司/本企业依照《上交所减持细则》等相关法规进行减持时，如适用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深创投与红土创业持有的股份合并计算减持数量；昆石天利与昆石创富持有的股份合并计算减持数量；景德镇安鹏与聿泉安鹏持有的股份合并计算减持数量。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公司/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公司/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股份限售	宁波弘基金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方略嘉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吴志泽、嘉兴挚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南山东方富海中小微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温州浚泉信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企业/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企业/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建红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万物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进余						
	股份限售	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自完成增资入股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2019 年 3 月 7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且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同时本企业持有的剩余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2019 年 3 月 7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本公司	在坚持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的现金分红政策的基础上，提高现金分红水平，在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当年及发行后第一个会计年度和第二个会计年度，公司计划每股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发行前一年度水平。若本次发行后公司股票发生转增或者送股等除权事项的，每股现金股利水平相应进行调整；若上述承诺未能得到有效履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020 年 1 月 23 日-2023 年 1 月 23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王慷	本公司/本人将依法履行本公司的相应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公司按照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公司/本人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分红回报规划，提出公司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3、督促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分红	杜广、张增国、魏琼、刘培龙、喻斌、徐小伍、曾明、陈会军	本人将依法履行本公司的相应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公司按照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人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分红回报规划，提出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上，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3、督促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熊杰、贺降强、黄丽敏	本人将依法履行本公司的相应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公司按照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人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分红回报规划，提出公司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监事会上，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3、督促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规定条件，则触发公司回购股份的义务，本公司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在上述公司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时，公司董事会将在收到通知后 5 个工作日确认股份回购方案，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本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回购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	2020 年 1 月 23 日-2023 年 1 月 23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议通过后生效。如在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发出后至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公司股票收盘价已经回升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股东大会可决议终止实施该次回购计划。公司应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事项之日起 1 个月内遵循以下原则回购公司股份：第一、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第二、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第三、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金额，如股票收盘价已回升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公司可终止该次回购股份计划。公司回购本公司股份的行为应符合我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该次稳定股份措施实施完毕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本次稳定股份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该次稳定股份措施实施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公司将按照上述规定再次履行回购计划。					
	其他	王慷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发行人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或虽履行稳定股价措施但发行人股票价格仍低于每股净资产，则触发本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义务，本人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在上述公司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时，本人将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就本人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本人增持价格应不高于最近一期经	2020 年 1 月 23 日-2023 年 1 月 23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金额。本人承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上年从公司处领取的薪酬总额及现金股利分配所得的20%，合计不超过本人上年从公司处领取的薪酬总额及现金股利分配所得，但单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该次增持实施完毕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本人将依据前述承诺继续履行增持义务。如出现下述情形，本人可终止该次增持计划：（1）公司公告启动稳定股价的措施但尚未实施时，公司股票收盘价已经回升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可以不再继续实施稳定股价的措施；（2）本人实施该次增持计划将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本人承诺将不出现下列情形：（一）对公司股东大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导致稳定股价议案未予通过；（二）在公司出现应启动预案情形且控股股东符合收购上市公司情形时，如经各方协商确定并通知由本人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本人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不履行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三）本人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不能实际履行。四、当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时，本人应：（一）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二）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三）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四）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五）公司有权将本人应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本人履行增持义务；如已经连续两次以上存在上述情形时，则公司可将与本人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本人承诺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五、本人承诺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稳定股价承诺承担连带责任。					
	其他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发行人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或虽履行稳定股价措施但发	2020 年 1 月 23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人股票价格仍低于每股净资产，则触发本公司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义务，本公司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在上述公司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时，本公司将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就本公司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本公司增持价格应应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金额。本公司承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上年从公司处取得的现金股利分配所得的 20%，合计不超过本公司上年从公司处取得的现金股利分配所得，但单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该次增持实施完毕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本公司将依据前述承诺继续履行增持义务。如出现下述情形，本公司可终止该次增持计划：（1）公司公告启动稳定股价的措施但尚未实施时，公司股票收盘价已经回升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可以不再继续实施稳定股价的措施；（2）本公司实施该次增持计划将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本公司承诺将不出现下列情形：（一）对公司股东大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导致稳定股价议案未予通过；（二）在公司出现应启动预案情形且控股股东符合收购上市公司情形时，如经各方协商确定并通知由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本公司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不履行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三）本公司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不能实际履行。四、当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时，本公司应：（一）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二）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三）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四）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	2023 年 1 月 23 日				

			赔偿。（五）公司有权将本公司应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本公司履行增持义务；如已经连续两次以上存在上述情形时，则公司可将与本公司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本公司承诺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					
	其他	杜广、张增国、魏琼、刘培龙、喻斌、张楷文、姚凤娟、李银耿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或虽履行稳定股价措施但公司股票价格仍低于每股净资产，则触发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本人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在上述公司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触发时，本人将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就本人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本人的增持价格应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金额。本人承诺，本人如在公司领取薪酬，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本人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及现金股利分配所得的 30%，但合计不超过本人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及现金股利分配所得。该次增持实施完毕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本人将依据前述承诺继续履行增持义务。如出现下述情形，本人可终止该次增持计划：（1）公司公告启动稳定股价的措施但尚未实施时，公司股票收盘价已经回升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可以不再继续实施稳定股价的措施；（2）本人实施该次增持计划将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本人承诺本人将不会出现下列情形：（一）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导致稳定股价议案未予通过；（二）在公司出现应启动预案情形且本人符合收购上市公司情形时，	2020 年 1 月 23 日-2023 年 1 月 23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如经各方协商确定并通知由本人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本人在收到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不履行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三）本人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不能实际履行。本人在任职期间未能按本预案的相关约定履行其增持义务时，公司有权将本人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工资薪酬（扣除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后的部分）代本人履行增持义务；本人如在任职期间连续两次以上未能主动履行股价稳定预案规定义务的，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本人职务，或由公司董事会解聘本人职务。如股价稳定预案实施过程中涉及应当截留应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现金分红，本人应当促成公司按时足额截留，否则，本人应当向中小股东承担赔偿责任，中小股东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其他	徐小伍、曾明、陈会军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人将积极督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承诺及时履行稳定股价措施。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未依据其承诺履行增持计划或虽履行稳定股价措施但公司股票价格仍低于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于确认前述事项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告回购股份的预案，如本人未督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时间内提出公告回购股份的预案，则公司有权扣除本人当年的全部独立董事津贴，已发给本人的津贴由本人退还给公司。	2020 年 1 月 23 日-2023 年 1 月 23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王慷	本公司/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王慷、杜广、张增国、魏琼、刘培龙、喻斌、徐小伍、曾明、陈会军、张楷文、姚凤娟、李银耿	本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公司将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在实际执行过程中，违反本次发行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则采取或接受如下约束措施：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若违反的承诺存在继续履行必要的，本人将继续履行该承诺；3、若有关监管机关要求期限内予以整改或对本人进行处罚的，本人将依法予以整改或接受处罚；4、若因违反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直接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进行赔偿；5、根据届时的有关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王慷、杜广、张增国、魏琼、刘培龙、喻斌、徐小伍、曾明、陈会军、张楷文、姚凤娟、李银耿、熊杰、贺降强、黄丽敏	若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本公司违反本次发行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则采取或接受如下约束措施：1、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若违反的承诺存在继续履行必要的，本公司/本人将继续履行该承诺；3、若有关监管机关要求期限内予以整改或对本公司/本人进行处罚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予以整改或接受处罚；4、若因违反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直接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进行赔偿；5、根据届时的有关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本公司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对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并加算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予以退款。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以二级市场价格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将及时提出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若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应自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之日起三十个交易日内启动履行上述承诺的工作。若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事项，则：1、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3、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公司履行相关承诺；4、本公司将在 5 个工作日内按相应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以用于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其他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王慷	若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公司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人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并加算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予以退款。若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自确认本公司/本人需承担购回义务或者赔偿责任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将以当年及以后年度从公司处获取的分红作为履约担保。如本公司/本人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事项，则在履行承诺前，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得转让。					
	其他	王慷、杜广、张增国、魏琼、刘培龙、喻斌、徐小伍、曾明、陈会军、张楷文、姚凤娟、李银耿、熊杰、贺降强、黄丽敏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三十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事项，则：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上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起 30 日内，本人自愿同意公司停止发放本人的股东分红及/或全部薪酬、津贴，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若转让的，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事项，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王慷	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对任何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三、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员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本人将不利用对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若未来本人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公司计划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本人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和/或董事会针对该事项，或可能导致该事项实现及相关事项的表决中做出否定的表决。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且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自愿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若转让的，则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上述承诺长期有效，除非本人不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股东且不继续在公司任职。					
	解决同业竞争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本公司将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进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若未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公司计划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本公司承诺将在股东大会针对该事项，或可能导致该事项实现及相关事项的表决中做出否定的表决。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本公司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且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自愿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分红，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若转让的，则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上述承诺长期有效，除非本公司不再为公司的股东。					
	解决关联交易	王慷	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所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自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倘若因历史上关联交易致使公司损失，以及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赔偿由此给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造成的损失。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本公司控股、参股或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倘若因历史上关联交易致使公司损失，以及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赔偿由此给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造成的损失。					
	其他	王慷	如林深因竞业限制事项与原任职单位发生法律纠纷，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经济上的损失，本人将无条件全额对公司进行补偿。	2020 年 1 月 23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1 年 3 月 24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若因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1 年 3 月 24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楷文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自愿承诺，其所持 9,523,45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0.39%），自 2021 年 1 月 25 日限售期满之日起，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愿承诺，其所持 7,505,2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8.19%），自 2021 年 1 月 25 日限售期满之日起，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张楷文自愿承诺，其直接持有的 508,2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0.55%），自 2021 年 1 月 25 日限售期满之日起，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承诺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所持股份。承诺期内，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将遵守前述承诺进行锁定。	2021 年 1 月 25 日-2021 年 7 月 2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截止报告期末，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上海方中星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不影响承诺的履行。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变更了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宜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进行了沟通，立信知悉本事项并对此无异议，公司与立信之间亦无意见分歧。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有方科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	5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2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合作的会计师事务所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合同期限届满，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经公司综合评估，公司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有方科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等相关公告。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了深圳证监局的现场检查，并收到了《深圳证监局关于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以下简称责令改正措施决定），详见《有方科技：关于收到深圳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公司根据现场检查意见、责令改正措施决定和《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最新要求，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内幕信息交易知情人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梳理修订，并对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持续整改。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7,424,561.6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51,800.00		
银行理财	闲置募集资金	46,900.00	6,000.00	

注：期末理财产品余额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安支行 1,000 万结构性存款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尚未转回募集资金账户。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东莞银行松山科技支湖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1/10/22	2022/01/20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85%-3.50%			未到期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3)＝(2)/(1)	本年度投入金额（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5）=(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66,422,000.00	412,662,868.55	556,491,170.24	412,662,868.55	244,162,207.87	59.17	60,437,241.05	14.65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研发总部项目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66,538,800.00	66,538,800.00	35,915,249.19	53.98	2020年	否	否	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85,475,280.79	53,948,965.55	41,098,668.77	76.18	2022年	否	否	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G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22,105,083.68	140,184,829.90	44,555,376.61	31.78	2023年	否	否	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V2X 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82,372,005.77	51,990,273.10	21,835,256.07	42.00	2022年	否	否	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在科创板上市后，近两年受全球新冠疫情的影响业绩亏损，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使用募集资金的总投资额，因此公司基于控制成本和降低风险的原则，对“4G 及 NB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G 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V2X 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三大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以及“研发总部项目”的募集资金的使用，尤其是募集资金用于购置设备方面更加谨慎，以应对宏观经济环境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进程较慢，故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期予以延长。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得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21 年 4 月 22 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户，详见《有方科技：关于提前归还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22 年 1 月 8 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户，详见《有方科技：关于提前归还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6,000 万元，其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安支行 10,00 万元结构性存款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尚未转回募集资金账户。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1,099,195	77.55				-42,117,041	-42,117,041	28,982,154	31.61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2,766,455	3.02				-2,766,455	-2,766,455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68,332,740	74.53				-39,350,586	-39,350,586	28,982,154	31.6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1,658,086	67.25				-37,342,386	-37,342,386	24,315,700	26.52
境内自然人持股	6,674,654	7.28				-2,008,200	-2,008,200	4,666,454	5.09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0,580,300	22.45				42,117,041	42,117,041	62,697,341	68.39
1、人民币普通股	20,580,300	22.45				42,117,041	42,117,041	62,697,341	68.3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91,679,495	100				0	0	91,679,495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2,920,000 股，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 91,679,495 股。

（2） 2021 年 1 月 25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 42,474,041 股上市流通，其中，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2,292,000 股，其他限售股份数量为 40,182,041 股。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有方科技：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3）战略配售股东保荐机构跟投配售机构兴贵投资有限公司和华创证券钱景 1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在首发时分别认购 1,146,000 股和 2,292,000 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分别持有 1,146,000 股和 939,260 股，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分别出借所持股份 741,300 股和 0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	9,523,450	9,523,450	0	0	首发限售	2021年1月25日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5,200	7,505,200	0	0	首发限售	2021年1月25日
深圳市万物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64,557	3,164,557	0	0	首发限售	2021年1月25日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66,455	2,766,455	0	0	首发限售	2021年1月25日
宁波昆石天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5,823	2,265,823	0	0	首发限售	2021年1月25日
江苏疌泉安鹏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898,734	1,898,734	0	0	首发限售	2021年1月25日
景德镇安鹏汽车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0,000	1,85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1年1月25日
宁波弘基金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700,000	1,7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1年1月25日
深圳市昆石创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632,911	1,362,911	0	270,000	首发限售	2021年1月25日

嘉兴挚旸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5,696	1,455,696	0	0	首发限售	2021年1月25日
深圳南山东方富海中小微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65,823	1,265,823	0	0	首发限售	2021年1月25日
新余方略嘉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0	1,2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1年1月25日
深圳市罗湖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49,370	949,370	0	0	首发限售	2021年1月25日
姚凤娟	700,000	7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1年1月25日
温州浚泉信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2,911	632,911	0	0	首发限售	2021年1月25日
福建红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2,911	632,911	0	0	首发限售	2021年1月25日
张楷文	508,200	508,200	0	0	首发限售	2021年1月25日
吴志泽	500,000	5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1年1月25日
宁进余	300,000	3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1年1月25日
华创证券钱景 1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92,000	2,292,000	0	0	战略配售限售	2021年1月25日
合计	42,744,041	42,474,041	0	270,000	/	/

注：截止报告期末，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上海方中星投资有限公司。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2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21,641,000	23.61	21,641,0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方中星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916,000	8,607,450	9.39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505,200	8.19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慷	0	4,666,454	5.09	4,666,45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深圳市万物成长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万物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164,557	3.45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2,000,000	2.18	2,000,0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昆石天利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昆石天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5,823	1,600,000	1.75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90,397	1,576,058	1.72	0	0	无	0	国有法人
深圳市昆石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昆石创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31,673	1,301,238	1.42	270,0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安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疌泉安鹏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73,355	1,125,379	1.23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方中星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8,607,450	人民币普通股	8,607,450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5,2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5,200
深圳市万物成长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万物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64,557	人民币普通股	3,164,557
北京昆石天利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昆石天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76,058	人民币普通股	1,576,058
江苏安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疌泉安鹏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125,379	人民币普通股	1,125,379
深圳市昆石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昆石创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31,238	人民币普通股	1,031,238
华创证券－兴业银行－华创证券钱景 1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39,260	人民币普通股	939,260
景德镇安鹏汽车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1,498	人民币普通股	921,498
深圳南山东方富海中小微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0,991	人民币普通股	690,99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慷持有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58.99%的股份并担任董事长，两者持有的股份合并计算减持数量。王慷持有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1.75%的出资份额，该出资份额所对应的公司股票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王慷持有“华创证券－兴业银行－华创证券钱景 1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深圳市罗湖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罗湖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昆石天利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昆石天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市昆石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昆石创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江苏安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疌泉安鹏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景德镇安鹏汽车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641,000	2023.1.23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王慷	4,666,454	2023.1.23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	2022.3.7	0	自完成增资入股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2019 年 3 月 7 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4	兴贵投资有限公司	1,146,000	2022.1.23	0	自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5	深圳市昆石创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70,000	2023.1.23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慷持有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8.99%的股份并担任董事长，两者持有的股份合并计算减持数量。			

注：上述兴贵投资有限公司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包含转融通借出的股份数量。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华创证券－兴业银行－华创证券钱景 1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92,000	2021.1.23	1,352,740	939,260

注：“华创证券－兴业银行－华创证券钱景 1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限售期于 2021 年 1 月 23 日届满，但因当日为非交易日，因此实际可交易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25 日。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兴贵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的全资另类投资子公司	1,146,000	2022.1.23	0	1,146,000

注：兴贵投资有限公司的限售期于 2022 年 1 月 23 日届满，但因当日为非交易日，因此实际可交易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24 日。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慷
成立日期	2011 年 05 月 1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兴办实业，主要控股投资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曾控股或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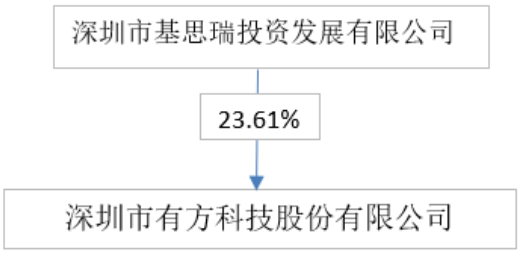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慷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实际控制人过去 10 年未曾控股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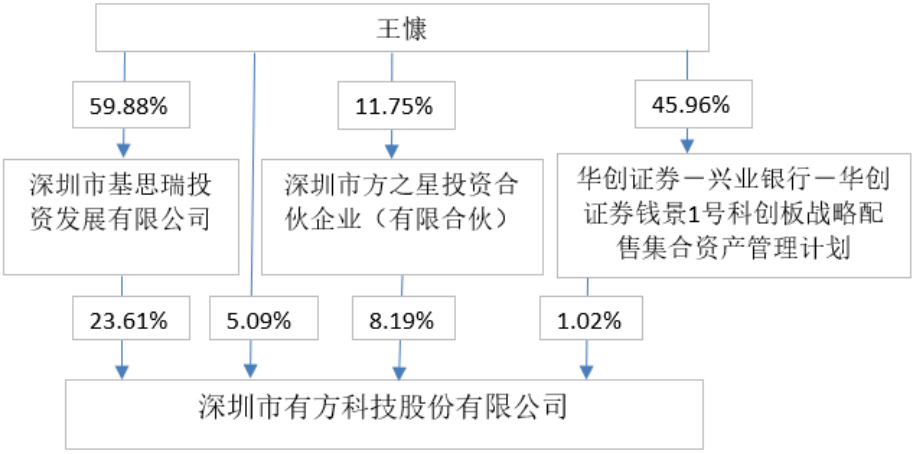

注：王慷持有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华创证券－兴业银行－华创证券钱景 1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股权或份额，但不对后者构成控制。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方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有方科技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有方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收入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有方科技 2021 年合并收入为 102,455.82 万元，营业收入是重要的财务指标之一，会对有方科技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故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4.收入”及“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该事项在审计中的应对措施： （1）了解公司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程序执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或服务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以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产品运输单、客户签收单等以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

	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4）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5）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变动的合理性。 （6）对报告期内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及应收账款执行函证程序。
2.应收账款的减值计提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有方科技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余额为 53,237.49 万元，坏账准备为 2,767.75 万元。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时，有方科技管理层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款项，有方科技管理层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分为若干组合进行评估。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减值时作出了重大判断，我们将应收款项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2.应收账款”及“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应收账款”。	该事项在审计中的应对措施： （1）评价并测试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包括管理层复核、评估和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划分及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内部控制。 （2）获取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评估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 （3）分析历史上同类应收账款实际坏账发生的金额和情况，结合管理层信用期管理政策和市场条件等因素，结合公司行业特点及风险，评估管理层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组合划分的方法和计算的合理性以及采用前瞻性信息的合理性。 （4）对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进行检查，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合理性，并检查相关支持性证据，包括客户的信用情况、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以及函证回函情况等。 （5）选取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独立测试其可收回性，检查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的信用情况、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

四、其他信息

有方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有方科技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有方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有方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有方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有方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有方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亚望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钟宇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0,592,106.91	141,591,830.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177,397.26	183,990,770.14
衍生金融资产		62,350.58	
应收票据		760,472.87	2,245,191.36
应收账款		504,697,392.69	290,123,755.78
应收款项融资		49,077,157.48	64,143,152.53
预付款项		24,991,954.29	7,187,208.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143,522.91	16,669,028.5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6,977,042.67	232,408,423.4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7,424,138.01	51,821,022.45
流动资产合计		1,122,903,535.67	990,180,383.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000,207.60	20,679,075.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3,378,344.44	
固定资产		145,687,402.03	192,048,862.84
在建工程		4,373,905.57	22,546,770.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048,281.01	
无形资产		46,521,858.63	45,605,085.60
开发支出		15,178,935.7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497,159.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735,135.58	24,195,384.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98,055.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9,421,230.09	307,573,233.34
资产总计		1,502,324,765.76	1,297,753,616.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3,150,198.55	168,031,958.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819,018.25	25,498,237.97
应付账款		293,069,776.76	193,466,297.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454,621.58	8,127,170.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959,809.20	17,246,515.45
应交税费		1,157,359.07	1,174,045.06
其他应付款		8,894,891.60	8,268,153.19
其中：应付利息			329,048.3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89,515.67	
其他流动负债		21,952,470.14	3,772,100.15
流动负债合计		656,947,660.82	425,584,478.6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9,307,183.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004,525.5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7,837.59	7,533.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82,363.1	29,314,716.12
负债合计		666,930,023.92	454,899,194.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1,679,495.00	91,679,4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4,567,164.36	671,991,540.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353,357.39	20,353,357.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5,866,020.79	58,830,029.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2,466,037.54	842,854,421.98
少数股东权益		2,928,704.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5,394,741.84	842,854,421.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02,324,765.76	1,297,753,616.75

公司负责人：王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银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银耿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686,036.51	112,988,196.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650,220.82
衍生金融资产		62,350.58	
应收票据		760,472.87	2,245,191.36
应收账款		504,278,447.37	292,674,756.31
应收款项融资		40,479,682.48	63,943,152.53
预付款项		17,123,143.29	7,187,208.38
其他应收款		394,717,807.82	394,743,020.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26,425,577.36	228,713,931.6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358,097.50	47,334,808.54
流动资产合计		1,376,891,615.78	1,166,480,486.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5,940,092.28	43,100,775.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233,640.56	11,220,353.0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301,111.26	
无形资产		35,090,446.00	34,774,818.92
开发支出		11,293,614.3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319,201.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735,135.58	24,195,384.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6,879.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913,241.34	113,938,211.01
资产总计		1,536,804,857.12	1,280,418,697.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3,150,198.55	168,031,958.1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819,018.25	25,498,237.97
应付账款		266,733,061.60	168,361,519.1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40,421.72	4,309,447.37
应付职工薪酬		11,638,764.63	15,780,151.14
应交税费		1,054,308.13	1,132,559.99
其他应付款		41,359,685.15	15,521,259.46
其中：应付利息			284,273.44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32,563.56	
其他流动负债		21,733,035.52	2,810,146.80
流动负债合计		654,461,057.11	401,445,280.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501,969.5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52.59	7,533.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11,322.14	7,533.12
负债合计		662,972,379.25	401,452,813.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1,679,495.00	91,679,4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4,567,164.36	671,991,540.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353,357.39	20,353,357.39
未分配利润		87,232,461.12	94,941,491.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3,832,477.87	878,965,884.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36,804,857.12	1,280,418,697.74

公司负责人：王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银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银耿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24,558,178.66	573,615,812.03
其中：营业收入		1,024,558,178.66	573,615,812.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42,826,044.01	673,258,110.19
其中：营业成本		867,442,795.56	490,877,492.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56,522.39	1,868,686.75
销售费用		31,342,631.04	39,706,201.32
管理费用		49,964,790.44	46,016,384.29
研发费用		78,562,779.75	87,402,457.56

财务费用		12,956,524.83	7,386,887.97
其中：利息费用		13,305,472.49	9,775,842.32
利息收入		568,608.65	1,319,876.71
加：其他收益		9,557,245.89	13,695,778.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29,742.29	6,940,059.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9,479.53	-320,924.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9,747.84	390,770.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220,573.10	-5,312,123.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01,631.95	-13,191,994.7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60.9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363,334.38	-97,099,746.74
加：营业外收入		9,499.31	6,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85,416.09	45,750.9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539,251.16	-97,139,497.69
减：所得税费用		-11,564,347.04	-22,074,737.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74,904.12	-75,064,760.6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74,904.12	-75,064,760.6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64,008.42	-75,064,760.6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0,895.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974,904.12	-75,064,760.6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964,008.42	-75,064,760.6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0,895.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8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8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 元。
公司负责人：王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银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银耿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97,664,276.95	571,835,464.75
减：营业成本		856,179,016.68	491,012,748.91
税金及附加		1,158,027.51	1,246,311.44
销售费用		25,251,970.32	30,464,696.31
管理费用		36,596,459.35	42,058,666.37
研发费用		77,313,177.41	80,723,866.53
财务费用		11,534,551.85	6,877,078.76
其中：利息费用		8,956,800.37	8,881,887.57
利息收入		326,747.03	784,417.12
加：其他收益		9,337,686.52	13,515,142.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09,877.50	1,848,884.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1,132.25	-320,924.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350.58	50,220.8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534,743.52	-6,196,725.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01,631.95	-13,191,994.7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60.9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095,387.04	-84,502,314.81
加：营业外收入		9,000.00	6,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55,475.67	44,977.0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241,862.71	-84,541,291.87
减：所得税费用		-12,532,832.04	-21,648,606.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09,030.67	-62,892,685.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09,030.67	-62,892,685.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709,030.67	-62,892,685.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银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银耿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5,084,599.06	641,475,336.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49,165.54	5,225,580.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17,101.59	12,579,41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4,850,866.19	659,280,328.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5,191,320.80	569,918,355.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989,843.93	120,156,292.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29,608.04	13,195,092.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58,564.59	47,953,866.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1,569,337.36	751,223,606.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718,471.17	-91,943,278.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71,032.90	7,260,984.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914.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0,600,000.00	1,345,1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5,671,032.90	1,352,442,899.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660,908.28	70,828,982.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00,000.00	2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7,000,000.00	1,528,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7,860,908.28	1,620,528,982.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10,124.62	-268,086,083.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6,044,75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5,206,260.31	289,946,324.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11,081.31	24,010,183.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617,341.62	740,001,262.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8,341,612.10	292,865,245.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26,432.17	20,515,365.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15,273.70	17,734,913.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983,317.97	331,115,524.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34,023.65	408,885,737.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725,677.10	48,856,375.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036,724.33	82,180,348.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762,401.43	131,036,724.33

公司负责人：王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银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银耿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1,118,920.47	645,573,094.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49,165.54	3,765,872.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39,358.63	19,677,782.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7,807,444.64	669,016,749.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3,721,897.41	570,767,139.2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2,009,322.89	107,956,100.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72,091.82	12,589,528.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77,612.21	283,213,49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1,480,924.33	974,526,26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73,479.69	-305,509,519.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38,966.07	2,169,809.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914.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2,600,000.00	510,1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4,438,966.07	512,351,724.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330,365.06	38,066,669.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	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6,000,000.00	526,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2,830,365.06	594,766,669.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1,398.99	-82,414,944.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6,044,75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7,592,447.48	247,583,000.3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12,624,912.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2,592,447.48	686,252,666.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1,339,921.40	203,158,086.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624,412.31	16,539,457.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51,075.70	17,059,871.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515,409.41	236,757,414.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77,038.07	449,495,251.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87,840.61	61,570,787.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844,171.64	51,273,383.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856,331.03	112,844,171.64

公司负责人：王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银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银耿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679,495.00				671,991,540.38				20,353,357.39		58,830,029.21		842,854,421.98		842,854,421.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1,679,495.00				671,991,540.38				20,353,357.39		58,830,029.21		842,854,421.98		842,854,421.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575,623.98						-12,964,008.42		-10,388,384.44	2,928,704.30	-7,459,680.14

“—”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64,008.42		-12,964,008.42	-1,010,895.70	-13,974,904.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75,623.98								2,575,623.98	3,939,600.00	6,515,223.9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939,600.00	3,939,6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75,623.98								2,575,623.98		2,575,623.98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679,495.00				674,567,164.36				20,353,357.39		45,866,020.79		832,466,037.54	2,928,704.30	835,394,741.84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8,759,495.00				282,248,671.82				20,353,357.39		141,320,828.92		512,682,353.13			512,682,353.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759,495.00				282,248,671.82				20,353,357.39		141,320,828.92		512,682,353.13		512,682,353.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920,000.00				389,742,868.56						-82,490,799.71		330,172,068.85		330,172,068.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064,760.61		-75,064,760.61		-75,064,760.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920,000.00				389,742,868.56								412,662,868.56		412,662,868.5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920,000.00				389,742,868.56								412,662,868.56		412,662,868.5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426,039.10		-7,426,039.10		-7,426,039.1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426,039.10		-7,426,039.10		-7,426,039.1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679,495.00				671,991,540.38				20,353,357.39		58,830,029.21		842,854,421.98		842,854,421.98

公司负责人：王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银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银耿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679,495.00				671,991,540.38				20,353,357.39	94,941,491.79	878,965,884.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1,679,495.00				671,991,540.38				20,353,357.39	94,941,491.79	878,965,884.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75,623.98					-7,709,030.67	-5,133,406.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09,030.67	-7,709,030.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75,623.98						2,575,623.9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575,623.98						2,575,623.98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679,495.00				674,567,164.36				20,353,357.39	87,232,461.12	873,832,477.87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8,759,495.00				282,248,671.82				20,353,357.39	165,260,216.40	536,621,740.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759,495.00				282,248,671.82				20,353,357.39	165,260,216.40	536,621,740.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920,000.00				389,742,868.56					-70,318,724.61	342,344,143.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892,685.51	-62,892,685.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920,000.00				389,742,868.56						412,662,868.5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920,000.00				389,742,868.56						412,662,868.5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426,039.10	-7,426,039.1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426,039.10	-7,426,039.1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1,679,495.00				671,991,540.38				20,353,357.39	94,941,491.79	878,965,884.56

公司负责人：王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银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银耿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集团”）系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于 2006 年 10 月 18 日成立，并领取 440301124501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71 号)核准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科创板上市交易的通知》（〔2020〕31 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所属行业为制造类。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9167.9495 万股，注册资本为 9167.9495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 1 号楼 4401 室。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一般经营项目是：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电子通讯产品、通讯模块的技术开发及销售；通讯模块软件的技术开发、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车联网终端、车载智能终端、物联网通信终端的技术开发及销售；其它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许可经营项目是：电子通讯产品、通讯模块、车联网终端、车载智能终端、物联网通信终端的生产加工。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思瑞投资”），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慷。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直接控股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东莞有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有方”）
有方通信技术（香港）有限公司（英文名称：NEOWAY TECHNOLOGY(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有方”）
东莞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物联网”）
深圳市有方数智城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数智城市”）（变更前名称：深圳市有方物联网有限公司）
湖南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湖南物联网”）
深圳市有方智行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深圳智行”）
厦门善若物联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厦门善若”）

本集团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无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

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四、20.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

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本集团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相关准则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作为此类金融负债的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准则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

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

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③租赁应收款；④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对于下列各项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①《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损失准备，无论该项目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②对于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

值。除此之外的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如果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本集团将按照金融工具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其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对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在单项资产或合同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其余在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除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本集团在组合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其中，用于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现金流量，与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用于计量租赁应收款项的现金流量保持一致。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本集团取得的票据，基于票据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分为金融机构和其他企业。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 “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具体方法如下：

（1）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集团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外的应收账款，将其他应收账款划分为同类组合。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是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当本集团管理该类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时，本集团将其列入应收款项融资进行列报。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客户性质或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其他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提具体方法参照前述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执行。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约成本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 12.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集团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8. 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是指企业融资租赁产生的应收款项和采用递延方式分期收款、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等经营活动产生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对长期应收款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1）共同控制与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

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

1）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子公司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1） 后续计量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

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是有方集团研发总部大楼对外出租部分，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直线法方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50		2
房屋建筑物	45	10	2

23. 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2).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5	10.00	2.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00	9.00-18.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10.00	18.00-30.00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装修期的折旧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9. 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与初始计量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管理软件、特许权使用费、技术使用权、专利费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专利权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2）后续计量

本集团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本集团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具体使用寿命估计情况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证使用年限
特许权使用费	10	预计使用年限
专利费	10	预计使用年限
技术使用权	10	预计使用年限
管理软件	4-6	预计使用年限

本集团对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经复核，期末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基于云平台的智慧城市应用项目本集团在相关软件形成初始版本后，进入商用化版本前，开始进入开发阶段；5G 无线通信模块项目在达到研发样品测试阶段，开始进入开发阶段。

（1）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工程以及其他。

长期待摊费用有明确受益期的，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无明确受益期的，按 3-5 年平均摊销。

32.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集团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集团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集团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集团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提供技术服务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于合同开始日，本集团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集团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2）收入的计量原则

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 客户的款项。本集团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 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 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 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 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 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 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3）收入确认时点以及具体原则

1）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本集团按照合同或订单约定将货物运至客户指定交货地点，经客户对货物验收（合同约定验收的）或签收后。

2）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出口贸易方式为 FCA，公司在货物办理完清关手续后确认收入。

3)提供技术服务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相关服务已完成并经客户确认时，确认收入。

（4）收入的核算方法

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收入，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履行的合同义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有明确规定款项使用用途，并且该款项预计使用方向预计将形成相关的资产；

本集团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未规定使用用途，并且该款项预计使用方向为补充流动资金；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集团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除公司将其用途指定为与资产相关外，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2） 确认时点

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具体确认时点：

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政府补助：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

其他政府补助：实际收到政府相关补助时，将其确认为政府补助。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 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集团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政府补助的退回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 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

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开始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集团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租赁的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四“26.使用权资产”以及“31.租赁负债”。

2）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3）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4）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四、34.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 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集团在编制 2021 年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财政部相关规定。	董事会审批程序	
财政部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发布了第五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的有关规定，通常情况下，企业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相关运输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采用与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合同履约成本应当在确认商品或服务收入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或“其他业务成本”科目，并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	按照财政部统一要求	见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按照财政部统一要求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调整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 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按照财政部统一要求	

其他说明:

本集团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实施问答的规定将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相关现金流也从“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 现金”调整至“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列示。本集团同时追溯调整财务报表上期数，具体影响如下：

① 合并报表

报表项目	2020 年度		
	变更前金额	变更影响金额	变更后金额

营业成本	489,467,517.15	1,409,975.15	490,877,492.30
销售费用	41,116,176.47	-1,409,975.15	39,706,201.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8,432,515.06	1,485,840.02	569,918,355.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39,706.95	-1,485,840.02	47,953,866.93

② 母公司报表

报表项目	2020 年度		
	变更前金额	影响金额	变更后金额
营业成本	489,602,773.76	1,409,975.15	491,012,748.91
销售费用	31,874,671.46	-1,409,975.15	30,464,696.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9,281,299.20	1,485,840.02	570,767,139.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699,339.85	-1,485,840.02	283,213,499.83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1,591,830.84	141,591,830.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990,770.14	183,990,770.1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45,191.36	2,245,191.36	
应收账款	290,123,755.78	290,123,755.78	
应收款项融资	64,143,152.53	64,143,152.53	
预付款项	7,187,208.38	7,187,208.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669,028.51	16,669,028.5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2,408,423.42	232,408,423.4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821,022.45	51,821,022.45	
流动资产合计	990,180,383.41	990,180,383.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679,075.35	20,679,075.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2,048,862.84	192,048,862.84	
在建工程	22,546,770.12	22,546,770.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706,090.37	13,706,090.37
无形资产	45,605,085.60	45,605,085.6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195,384.22	24,195,384.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98,055.21	2,498,055.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7,573,233.34	321,279,323.71	13,706,090.37
资产总计	1,297,753,616.75	1,311,459,707.12	13,706,090.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8,031,958.16	168,031,958.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498,237.97	25,498,237.97	
应付账款	193,466,297.96	193,466,297.9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127,170.71	8,127,170.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246,515.45	17,246,515.45	
应交税费	1,174,045.06	1,174,045.06	
其他应付款	8,268,153.19	7,997,155.47	-270,997.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31,055.43	2,031,055.43
其他流动负债	3,772,100.15	3,772,100.15	
流动负债合计	425,584,478.65	427,344,536.36	1,760,057.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9,307,183.00	29,307,183.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946,032.66	11,946,032.6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33.12	7,533.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314,716.12	41,260,748.78	11,946,032.66
负债合计	454,899,194.77	468,605,285.14	13,706,090.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1,679,495	91,679,495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1,991,540.38	671,991,540.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353,357.39	20,353,357.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830,029.21	58,830,029.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2,854,421.98	842,854,421.9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2,854,421.98	842,854,421.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97,753,616.75	1,311,459,707.12	13,706,090.3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988,196.84	112,988,196.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650,220.82	16,650,220.8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45,191.36	2,245,191.36	
应收账款	292,674,756.31	292,674,756.31	
应收款项融资	63,943,152.53	63,943,152.53	
预付款项	7,187,208.38	7,187,208.38	
其他应收款	394,743,020.34	394,743,020.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28,713,931.61	228,713,931.6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334,808.54	47,334,808.54	
流动资产合计	1,166,480,486.73	1,166,480,486.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100,775.35	43,100,775.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220,353.07	11,220,353.0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706,090.37	13,706,090.37
无形资产	34,774,818.92	34,774,818.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195,384.22	24,195,384.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6,879.45	646,879.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938,211.01	127,644,301.38	13,706,090.37
资产总计	1,280,418,697.74	1,294,124,788.11	13,706,090.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8,031,958.16	168,031,958.1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498,237.97	25,498,237.97	
应付账款	168,361,519.17	168,361,519.1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309,447.37	4,309,447.37	
应付职工薪酬	15,780,151.14	15,780,151.14	
应交税费	1,132,559.99	1,132,559.99	
其他应付款	15,521,259.46	15,250,261.74	-270,997.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31,055.43	2,031,055.43
其他流动负债	2,810,146.80	2,810,146.80	
流动负债合计	401,445,280.06	403,205,337.77	1,760,057.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946,032.66	11,946,032.6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33.12	7,533.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33.12	11,953,565.78	11,946,032.66
负债合计	401,452,813.18	415,158,903.55	13,706,090.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1,679,495.00	91,679,4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1,991,540.38	671,991,540.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353,357.39	20,353,357.39	
未分配利润	94,941,491.79	94,941,491.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8,965,884.56	878,965,884.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80,418,697.74	1,294,124,788.11	13,706,090.3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本集团在新租赁准则下根据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计量使用权资产，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实施新租赁准则对本集团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均无重大影响。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见下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东莞有方	25%
香港有方	16.5%
东莞物联网	15%

深圳数智城市	25%
湖南物联网	25%
深圳智行	25%
厦门善若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44200469，公司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税率。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东莞物联网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144014396，东莞物联网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税率。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481.86	15,981.86
银行存款	166,751,919.57	131,020,742.47
其他货币资金	13,829,705.48	10,555,106.51
合计	180,592,106.91	141,591,830.8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752,480.15	17,232,128.22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保证金	5,240,000.00	10,411,081.31
保函保证金	144,000.00	144,025.2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445,705.48	
合计	13,829,705.48	10,555,106.51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177,397.26	183,990,770.14
其中：		
理财产品	50,177,397.26	183,990,770.14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50,177,397.26	183,990,770.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结售汇产品浮动盈亏	62,350.58	
合计	62,350.58	

其他说明：

无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760,472.87	2,245,191.36
合计	760,472.87	2,245,191.3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800,497.76	40,024.89	5.00
合计	800,497.76	40,024.89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118,167.96	-78,143.07			40,024.89
合计	118,167.96	-78,143.07			40,024.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3 个月（含 3 个月）	279,632,037.34
3 个月-1 年（含 1 年）	174,350,028.00
1 年以内小计	453,982,065.34
1 至 2 年	59,863,927.53
2 至 3 年	11,935,826.03
3 至 4 年	2,925,506.65
4 至 5 年	3,291,317.71
5 年以上	376,269.17
合计	532,374,912.43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119,738.95	4.63	5,884,304.38	41.67	8,235,434.57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119,738.95	4.63	5,884,304.38	41.67	8,235,434.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2,374,912.43	100.00	27,677,519.74	5.20	504,697,392.69	290,751,318.10	95.37	8,862,996.89	3.05	281,888,321.21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532,374,912.43	100.00	27,677,519.74	5.20	504,697,392.69	290,751,318.10	95.37	8,862,996.89	3.05	281,888,321.21
合计	532,374,912.43	/	27,677,519.74	/	504,697,392.69	304,871,057.05	/	14,747,301.27	/	290,123,755.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分析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3 个月（含 3 个月）	279,632,037.34	2,380,233.25	0.85
3 个月-1 年（含 1 年）	174,350,028.00	2,391,507.06	1.37
1-2 年	59,863,927.53	9,251,499.05	15.45
2-3 年	11,935,826.03	7,061,186.85	59.16
3-4 年	2,925,506.65	2,925,506.65	100.00
4-5 年	3,291,317.71	3,291,317.71	100.00
5 年以上	376,269.17	376,269.17	100.00
合计	532,374,912.43	27,677,519.74	5.2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4,747,301.27	12,953,930.35		23,711.88		27,677,519.74
合计	14,747,301.27	12,953,930.35		23,711.88		27,677,519.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3,711.8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86,462,536.98	16.24	5,576,723.17
广东易彻科技有限公司	23,939,477.10	4.50	264,803.06
江西台德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9,600,384.14	3.68	166,603.27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9,494,630.00	3.66	165,891.9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16,933,140.00	3.18	231,984.02
合计	166,430,168.22	31.26	6,406,005.50

其他说明
无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9,077,157.48	64,143,152.53

应收账款		
合计	49,077,157.48	64,143,152.5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减值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64,143,152.53	315,079,412.86	329,630,903.91		49,591,661.48	
合计	64,143,152.53	315,079,412.86	329,630,903.91		49,591,661.48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0,761,415.31	25,430,611.44
合计	90,761,415.31	25,430,611.44

7、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629,471.68	98.55	7,186,636.84	99.99
1 至 2 年	362,482.61	1.45	571.54	0.01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4,991,954.29	100.00	7,187,208.38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纽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640,000.00	30.57
深圳市艾欧益科技有限公司	6,356,517.85	25.43
QUALCOMM CDMA Technologies Asia Pacific PTE LTD	4,797,090.68	19.19
博丰科技有限公司	3,945,283.16	15.79
苏州派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93,448.75	8.38
合计	24,832,340.44	99.3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143,522.91	16,669,028.51
合计	8,143,522.91	16,669,028.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3 个月（含 3 个月）	2,107,371.33
3 个月-1 年（含 1 年）	2,340,685.83
1 年以内小计	4,448,057.16
1 至 2 年	3,841,310.72
2 至 3 年	540,831.81
3 至 4 年	83,337.14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5,500.00
合计	8,919,036.83

(8).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芯片返利款		10,115,672.40
押金及保证金	5,961,976.68	4,405,181.52
未提现货款	122,389.64	175,477.88
预付费用	52,839.00	110,373.02
应收个税、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代垫款	1,042,093.65	833,603.88
其他往来	1,739,737.86	1,459,447.91
合计	8,919,036.83	17,099,756.61

(9).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	430,728.10			430,728.10

额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44,785.82			344,785.8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775,513.92			775,513.9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30,728.10	344,785.82				775,513.92
合计	430,728.10	344,785.82				775,513.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305,499.88	1-3 个月，3-12 个月，1 年-2 年	37.06	379,715.15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	押金保证金	1,342,854.24	3-12 个月	15.06	22,962.81
西安意谷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及物业费等	303,639.00	1-3 个月，1-2 年，2-3 年	3.40	55,261.66
HONGKONG SMARTIC TECHNOLOGY	押金保证金	196,357.91	1-3 个月	2.20	1,688.68
深圳市赛达信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75,000.00	1-2 年	1.96	23,327.50
合计	/	5,323,351.03	/	59.68	482,955.80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6,213,336.06	8,798,094.13	107,415,241.93	102,693,306.67	10,643,956.58	92,049,350.09
委托加工物资	56,289,599.56		56,289,599.56	50,495,713.03		50,495,713.03
库存商品	39,195,786.40	14,078,604.17	25,117,182.23	72,190,047.86	8,083,408.68	64,106,639.18
发出商品	30,925,295.87	923,206.29	30,002,089.58	20,086,191.69	298,795.88	19,787,395.81
合同成本	8,152,929.37		8,152,929.37	5,969,325.31		5,969,325.31
合计	250,776,947.26	23,799,904.59	226,977,042.67	251,434,584.56	19,026,161.14	232,408,423.42

(2).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643,956.58	909,822.86		2,755,685.31		8,798,094.13
委托加工物资						
库存商品	8,083,408.68	6,869,543.38		874,347.89		14,078,604.17
发出商品	298,795.88	922,265.71		297,855.30		923,206.29
合计	19,026,161.14	8,701,631.95		3,927,888.50		23,799,904.59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	33,413,584.28	51,821,022.45
已申报留抵税额	34,721319.82	
应收返利款	9,289,233.91	
合计	77,424,138.01	51,821,022.45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西安迅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679,075.35			321,132.25						21,000,207.60	
小计	20,679,075.35			321,132.25						21,000,207.60	
合计	20,679,075.35			321,132.25						21,000,207.60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联通智网睿行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2021 年 8 月，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联通智网睿行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以人民币 400 万元受让深圳市优联物联网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联通智网睿行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通睿行”）10%的股权，投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联通睿行 10%股权，对应出资额 4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联通睿行 10%的股权。由于联通睿行是本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因联通睿行隶属于联通集团体系属于国有企业，本公司在联通睿行的董事会成员中不占有席位，对联通睿行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2).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52,417,107.07	3,509,297.57	55,926,404.64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52,417,107.07	3,509,297.57	55,926,404.64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2,417,107.07	3,509,297.57	55,926,404.6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043,378.65	504,681.55	2,548,060.20
（1）计提或摊销	726,571.35	47,992.75	774,564.10
（2）固定资产转入	1,316,807.30	456,688.80	1,773,496.1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043,378.65	504,681.55	2,548,060.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373,728.42	3,004,616.02	53,378,344.44
2.期初账面价值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5,687,402.03	192,048,862.8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45,687,402.03	192,048,862.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4,261,195.69	11,527,849.35	1,675,824.83	6,920,463.52	204,385,333.39
2.本期增加金额	2,787,542.53	6,567,347.39	4,131.74	1,915,443.82	11,274,465.48
（1）购置	1,722,155.00	6,567,347.39	4,131.74	1,915,443.82	10,209,077.95
（2）在建工程转入	1,065,387.53				1,065,387.53
3.本期减少金额	52,417,107.07	5,683.76			52,422,790.83
（1）处置或报废		5,683.76			5,683.76

（2）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52,417,107.07				52,417,107.07
4.期末余额	134,631,631.15	18,089,512.98	1,679,956.57	8,835,907.34	163,237,008.0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435,378.14	4,229,381.17	873,323.00	3,798,388.24	12,336,470.55
2.本期增加金额	3,021,113.86	2,077,279.06	141,669.63	1,294,995.59	6,535,058.14
（1）计提	3,021,113.86	2,077,279.06	141,669.63	1,294,995.59	6,535,058.14
3.本期减少金额	1,316,807.30	5,115.38			1,321,922.68
（1）处置或报废		5,115.38			5,115.38
（2）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316,807.30				1,316,807.30
4.期末余额	5,139,684.70	6,301,544.85	1,014,992.63	5,093,383.83	17,549,606.0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9,491,946.45	11,787,968.13	664,963.94	3,742,523.51	145,687,402.03
2.期初账面价值	180,825,817.55	7,298,468.18	802,501.83	3,122,075.28	192,048,862.84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373,905.57	22,546,770.12
工程物资		
合计	4,373,905.57	22,546,770.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莞松山湖研发中心装修工程	4,373,905.57		4,373,905.57	22,546,770.12		22,546,770.12
合计	4,373,905.57		4,373,905.57	22,546,770.12		22,546,770.12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东莞松山湖研发中心	7,500万元	22,546,770.12	21,297,609.71	1,065,387.53	38,405,086.73	4,373,905.57						
合计	7,500万元	22,546,770.12	21,297,609.71	1,065,387.53	38,405,086.73	4,373,905.57	/	/			/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706,090.37	13,706,090.37
2.本期增加金额	815,094.27	815,094.27
（1）新增租赁	815,094.27	815,094.27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4,521,184.64	14,521,184.6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472,903.63	3,472,903.63
(1)计提	3,472,903.63	3,472,903.63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472,903.63	3,472,903.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048,281.01	11,048,281.01
2.期初账面价值	13,706,090.37	13,706,090.37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年初余额为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权使用费	管理软件	技术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336,189.50	29,066,713.02	7,286,410.74	1,688,310.00		50,377,623.26
2.本期增加金额		3,083,998.56	1,912,391.05		3,939,600.00	8,935,989.61
(1)购置		3,083,998.56	1,912,391.05			4,996,389.61
(2)所有者投入					3,939,600.00	3,939,6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3,509,297.57	11,554.56				3,520,852.13
(1)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3,509,297.57					3,509,297.57
(2)其他		11,554.56				11,554.56
4.期末余额	8,826,891.93	32,139,157.02	9,198,801.79	1,688,310.00	3,939,600.00	55,792,760.7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05,922.82	953,266.48	695,384.61	1,617,963.75		4,772,537.66
2.本期增加金额	220,185.28	3,527,732.36	1,141,475.61		65,660.00	4,955,053.25
（1）计提	220,185.28	3,527,732.36	1,141,475.61		65,660.00	4,955,053.25
3.本期减少金额	456,688.80					456,688.80
(1)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456,688.80					456,688.80
4.期末余额	1,269,419.30	4,480,998.84	1,836,860.22	1,617,963.75	65,660.00	9,270,902.1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557,472.63	27,658,158.18	7,361,941.57	70,346.25	3,873,940.00	46,521,858.63
2.期初账面价值	10,830,266.68	28,113,446.54	6,591,026.13	70,346.25		45,605,085.6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5G 无线通信模块		11,293,614.30					11,293,614.30
基于云平台的智慧城市应用		3,885,321.44					3,885,321.44
合计		15,178,935.74					15,178,935.74

其他说明

无

28、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	期末余额

				额	
装修费		42,788,459.69	1,291,300.20		41,497,159.49
合计		42,788,459.69	1,291,300.20		41,497,159.49

其他说明：
无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1,536,389.14	7,730,458.37	34,251,614.05	5,137,742.10
可抵扣亏损	191,007,075.39	28,651,061.31	127,050,947.46	19,057,642.12
股份支付费用	2,357,439.30	353,615.90		
合计	244,900,903.83	36,735,135.58	161,302,561.51	24,195,384.22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62,350.58	9,352.59	50,220.82	7,533.12
无形资产入股	3,873,940.00	968,485.00		
合计	3,936,290.58	977,837.59	50,220.82	7,533.12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56,574.00	70,744.42
可抵扣亏损	48,071,774.79	41,230,775.58
合计	48,828,348.79	41,301,520.00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1,168,520.65	1,168,520.65	
2022 年	2,185,790.86	2,185,790.86	
2023 年	2,829,517.41	4,000,297.30	
2024 年	310,372.40	7,431,811.39	
2025 年	5,570,644.20	5,689,522.07	
2026 年	11,672,445.60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6,508,002.15		
2030 年			
2031 年	1,174,967.15		
无限期	16,651,514.37	20,754,833.31	
合计	48,071,774.79	41,230,775.5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2,498,055.21		2,498,055.21
合计				2,498,055.21		2,498,055.21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8,064,831.99	113,077,440.88
质押及抵押借款	20,019,777.78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12,416,088.24	3,293,216.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93,053,444.73	51,661,301.28
抵押及保证借款	99,596,055.81	
合计	273,150,198.55	168,031,958.1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2,819,018.25	25,498,237.97
合计	32,819,018.25	25,498,237.9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268,990,623.01	167,636,681.57
应付工程款	24,079,153.75	25,829,616.39
合计	293,069,776.76	193,466,297.96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309,895.91	7,973,271.87
1-2 年（含 2 年）	1,592.92	153,898.84
2 至 3 年（含 3 年）	143,132.75	
合计	8,454,621.58	8,127,170.71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215,275.45	114,130,386.02	117,396,844.71	13,948,816.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240.00	7,052,626.84	7,072,874.40	10,992.44
三、辞退福利		264,120.00	264,12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7,246,515.45	121,447,132.86	124,733,839.11	13,959,809.20

(2).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212,661.27	105,244,056.50	108,640,982.89	13,815,734.88
二、职工福利费		971,761.93	971,761.93	
三、社会保险费		3,486,291.39	3,357,960.96	128,330.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39,643.37	3,116,810.57	122,832.80
工伤保险费		95,790.63	90,293.00	5,497.63
生育保险费		150,857.39	150,857.39	
四、住房公积金	2,614.18	4,428,276.20	4,426,138.93	4,751.4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7,215,275.45	114,130,386.02	117,396,844.71	13,948,816.76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1,240.00	6,860,085.28	6,891,325.28	
2、失业保险费		192,541.56	181,549.12	10,992.4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1,240.00	7,052,626.84	7,072,874.40	10,992.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3,164.44	495,499.32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701,583.58	541,159.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221.52	34,684.95
教育附加	15,158.23	24,774.98
印花税	116,231.30	77,926.72
合计	1,157,359.07	1,174,045.06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29,048.3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894,891.60	7,668,107.17
合计	8,894,891.60	7,997,155.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年初余额为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应付利息

(1).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4,774.86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84,273.4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329,048.3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453,827.67	825,436.76
其他单位往来	1,594,057.86	954,910.14
预提费用	5,727,913.52	5,329,393.39
应付投资款	800,000.00	
其他	319,092.55	558,366.88
合计	8,894,891.60	7,668,107.1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89,515.67	2,031,055.43
合计	3,489,515.67	2,031,055.43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年初余额为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1,952,470.14	3,772,100.15
合计	21,952,470.14	3,772,100.1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及保证借款		29,307,183.00
合计		29,307,183.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3,704,476.29	16,035,042.6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210,435.11	-2,057,954.5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89,515.67	-2,031,055.43
合计	9,004,525.51	11,946,032.66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年初余额为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一）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1,679,495.00						91,679,495.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71,991,540.38			671,991,540.38
其他资本公积		2,575,623.98		2,575,623.98
合计	671,991,540.38	2,575,623.98		674,567,164.3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度分摊股权激励费用确认资本公积 2,575,623.98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353,357.39			20,353,357.3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0,353,357.39			20,353,357.3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8,830,029.21	141,320,828.9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8,830,029.21	141,320,828.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964,008.42	-75,064,760.6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426,039.1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5,866,020.79	58,830,029.2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10,838,950.43	767,752,994.80	548,192,430.88	462,701,582.53
其他业务	113,719,228.23	99,689,800.76	25,423,381.15	28,175,909.77
合计	1,024,558,178.66	867,442,795.56	573,615,812.03	490,877,492.30

(2).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02,455.82		57,361.5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1,371.92		2,542.3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1.10	/	4.43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1,371.92	原材料销售：8,972.43 技术服务费：2,144.00 租赁收入：250.52 其他收入：4.98	2,542.34	原材料销售：1,831.49 技术服务费：710.84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1,371.92		2,542.34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91,083.90		54,819.24	

(3).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无线通信模块	787,437,839.47
无线通信终端	86,745,970.01
系统通信解决方案	36,655,140.95
技术服务收入	21,439,961.15
原材料收入	89,724,252.65
租赁收入	2,505,180.57
其他收入	49,833.8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南地区	294,177,605.06
华东地区	316,750,418.97
华北地区	200,904,378.29
西南地区	7,759,328.49
华中地区	80,130,151.38
西北地区	5,136,161.91
东北地区	498,628.32
出口	119,201,506.2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024,558,178.66
合计	1,024,558,178.66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收到的供应商返利计入当期营业成本的贷方，冲减当期的营业成本。本期公司收到的供应商返利主要来自高通。

由于公司申请返利需要高通审批确认，且高通审批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在获得高通的返利确认后且使用该部分芯片的产品已经实现了销售，则该部分芯片的返利冲减当期的营业成本。

本期公司冲减当期的营业成本的返利金额为 5,221.79 万元，按照匹配性原则，公司本期应确认的高通返利为 5,101.61 万元。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9,918.69	402,446.76
教育费附加	228,513.34	287,461.98
房产税	1,232,044.06	529,526.24
土地使用税	72,974.32	72,974.32
车船使用税	300.00	
印花税	702,771.98	576,277.45
合计	2,556,522.39	1,868,686.75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008,673.51	19,614,130.07
劳务顾问费	3,689,054.43	6,889,517.16
差旅费	922,812.40	1,015,984.86
广告及展会费用	1,536,683.99	1,520,841.48
业务招待费	1,090,623.69	720,594.67
无形资产摊销	161,637.72	66,323.89
服务费	2,119,213.46	7,093,838.40
使用权资产折旧	73,247.95	
股份支付费用	226,220.95	
其他	2,514,462.94	2,784,970.79
合计	31,342,631.04	39,706,201.32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937,335.71	25,718,311.33
折旧费	3,759,527.95	4,223,527.34
办公费	1,259,356.16	814,413.82
无形资产摊销	916,955.44	618,141.60
水电费	930,543.65	371,789.00
业务招待费	1,352,021.46	1,199,582.26
中介服务费	2,091,424.11	2,599,221.13

租赁及物业费	3,845,091.29	4,356,702.76
使用权资产折旧	2,011,256.20	
股份支付费用	1,547,383.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91,300.20	
服务费	907,099.34	2,846,064.95
其他	4,115,495.47	3,268,630.10
合计	49,964,790.44	46,016,384.29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9,004,054.30	75,238,270.43
折旧费	1,523,815.51	924,454.50
物料消耗	2,056,311.21	3,296,187.18
水电费	533,076.61	559,126.22
无形资产摊销	3,882,346.46	852,654.80
测试认证费	3,149,853.70	4,209,838.6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77,095.74	
股份支付费用	802,019.57	
技术服务费	1,876,185.34	
租赁费用	2,307,882.36	
差旅费	1,643,437.48	
其他	706,701.47	2,321,925.80
合计	78,562,779.75	87,402,457.56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3,305,472.49	9,775,842.32
利息收入	-568,608.65	-1,319,876.71
汇兑损益	-189,790.11	-1,473,333.36
银行手续费	409,451.10	404,255.72
合计	12,956,524.83	7,386,887.97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471,546.36	13,631,516.7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85,699.53	64,262.14
合计	9,557,245.89	13,695,778.90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3,503,806.58	3,727,686.37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助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贷款利息资助		2,460,999.99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8,417.94	1,359,052.99	与收益相关
研究开发资助	1,215,000.00	1,251,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964,59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稳增长资助		310,2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75,620.00	187,261.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补贴		161,157.13	与收益相关
岗前培训补贴	10,800.00	107,64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		68,700.00	与收益相关
返岗交通补助		12,7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补助	6,503.98	8,500.24	与收益相关
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参展企业补贴		6,388.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残疾人就业补贴	5,966.40	5,641.04	与收益相关
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境外商标资助	44,500.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167,896.80		与收益相关
质量进步奖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7,955.38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攻关面上项目资助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性资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发展培育扶持资助	34,177.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投入激励	766,380.00		与收益相关
商标注册资助	3,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资助	429,245.28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	960,000.00		与收益相关
D-BIZ 遥距营商计划	20,046.00		与收益相关
松山湖特色载体政策	127,231.00		与收益相关

补贴			
合计	9,471,546.36	13,631,516.76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9,479.53	-320,924.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4,680,262.76	7,260,984.10
合计	5,029,742.29	6,940,059.45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9,747.84	390,770.1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2,350.58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39,747.84	390,770.14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8,143.07	448,448.8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953,930.35	-5,407,640.8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4,785.82	-352,931.1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3,220,573.10	-5,312,123.26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701,631.95	-13,191,994.7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8,701,631.95	-13,191,994.79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0,060.98

合计		20,060.98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9,499.31	6,000.00	9,499.31
合计	9,499.31	6,000.00	9,499.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68.38	64.67	568.38
滞纳金支出	46,339.82	1,025.00	46,339.82

其他	138,507.89	44,661.28	138,507.89
合计	185,416.09	45,750.95	185,416.09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099.85	-426,130.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569,446.89	-21,648,606.36
合计	-11,564,347.04	-22,074,737.08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539,251.1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33,146.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13,126.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099.8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0,035.8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402.2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17,308.85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10,362,601.77
其他	968,485.00
所得税费用	-11,564,347.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68,608.65	1,319,876.71
政府补助	6,049,837.47	9,968,092.53

往来款及其他	9,398,655.47	1,291,442.14
合计	16,017,101.59	12,579,411.3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管理费用（含研发费用）	35,688,432.70	27,705,771.71
付现销售费用	8,496,881.18	19,008,201.76
往来款及其他	5,073,250.71	1,239,893.46
合计	49,258,564.59	47,953,866.9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1,120,600,000.00	1,345,110,000.00
合计	1,120,600,000.00	1,345,11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987,000,000.00	1,528,700,000.00
合计	987,000,000.00	1,528,7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质押借款保证金		12,624,912.0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411,081.31	11,385,271.88
合计	15,411,081.31	24,010,183.8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质押借款保证金	6,240,000.00	7,283,643.85
支付IPO募集资金费用		10,307,244.81
保函保证金		144,025.2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445,705.48	
租赁负债	2,929,568.22	
合计	21,615,273.70	17,734,913.8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974,904.12	-75,064,760.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8,701,631.95	13,191,994.79
信用减值损失	13,220,573.10	5,312,123.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35,058.14	5,589,960.28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774,564.10	
使用权资产摊销	3,472,903.63	
无形资产摊销	4,955,053.25	1,684,174.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91,300.20	135,739.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60.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8.38	64.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9,747.84	-390,770.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386,167.36	9,775,842.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29,742.29	-6,940,059.4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39,751.36	-21,656,139.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0,304.47	7,533.1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7,637.30	-42,906,846.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0,349,892.03	36,006,014.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874,180.61	-16,668,087.34
其他	2,575,62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718,471.17	-91,943,278.2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6,762,401.43	131,036,724.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1,036,724.33	82,180,348.3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725,677.10	48,856,375.95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6,762,401.43	131,036,724.33
其中：库存现金	10,481.86	15,981.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6,751,919.57	131,020,742.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762,401.43	131,036,724.3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829,705.48	借款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101,290,025.90	银行借款质押
无形资产	129,491,946.45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557,472.63	银行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53,378,344.44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305,547,494.9	/

其他说明：

无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2,092,769.28
其中：美元	3,429,626.26	6.3757	21,866,268.14
欧元	1,186.55	7.2197	8,566.54
港币	266,554.06	0.8176	217,934.60
应收账款	-	-	44,778,593.74
其中：美元	7,023,321.95	6.3757	44,778,593.74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543,619.68
其中：美元	82,308.45	6.3757	524,773.99
港币	23,050.01	0.8176	18,845.69
短期借款			40,629,199.26
其中：美元	6,372,508.00	6.3757	40,629,199.26
应付账款			39,149,950.53
其中：美元	6,140,494.46	6.3757	39,149,950.53
其他应付款			104,378.39
其中：美元	14,927.15	6.3757	95,171.03
港币	11,261.45	0.8176	9,207.36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3,503,806.58	其他收益	3,503,806.58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75,620.00	其他收益	575,620.00
研究开发资助	1,215,000.00	其他收益	1,215,000.00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贷款利息资助		其他收益	
产业扶持资助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18,417.94	其他收益	18,417.94
产业稳增长资助		其他收益	
岗前培训补贴	10,800.00	其他收益	10,800.00
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参展企业补贴		其他收益	
专利资助		其他收益	
计算机软件著作登记资助补贴		其他收益	
扶持残疾人就业补贴	5,966.40	其他收益	5,966.40
返岗交通补助		其他收益	
失业补助	6,503.98	其他收益	6,503.98
就业补贴		其他收益	
境外商标资助	44,500.00	其他收益	44,500.00
以工代训补贴	167,896.80	其他收益	167,896.80
质量进步奖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企业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7,955.38	其他收益	27,955.38
技术攻关面上项目资助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性资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创新发展培育扶持资助	34,177.00	其他收益	34,177.00

企业研发投入激励	766,380.00	其他收益	766,380.00
商标注册资助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资助	429,245.28	其他收益	429,245.28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	960,000.00	其他收益	960,000.00
D-BIZ 遥距营商计划	20,046.00	其他收益	20,046.00
松山湖特色载体政策补贴	127,231.00	其他收益	127,231.00
合计	9,471,546.36		9,471,546.36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设立子公司新增合并单位：深圳智行、厦门善若。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有方	东莞市	东莞市	其他	100.00		设立
香港有方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东莞物联网	东莞市	东莞市	其他	100.00		设立
深圳数智城市	深圳市	深圳市	其他	100.00		设立
湖南物联网	长沙市	长沙市	其他	100.00		设立
深圳智行	深圳市	深圳市	其他	80.00		设立
厦门善若	厦门市	厦门市	其他	5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000,207.60	20,679,075.3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21,132.25	-320,924.6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无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根据投资权限已授权经营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项目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73,150,198.55				273,150,198.55
应付票据	32,819,018.25				32,819,018.25
应付账款	293,069,776.76				293,069,776.76
其他应付款	8,894,891.60				8,894,891.60
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3,842,376.27	3,035,827.22	2,693,208.76	9,571,412.25
一年内到期	3,489,515.67				3,489,515.67

的非流动负债					
合计	611,423,400.83	3,842,376.27	3,035,827.22	2,693,208.76	620,994,813.08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68,031,958.16				168,031,958.16
应付票据	25,498,237.97				25,498,237.97
应付账款	193,466,297.96				193,466,297.96
其他应付款	8,268,153.19				8,268,153.19
长期借款				29,307,183.00	29,307,183.00
合计	395,264,647.28			29,307,183.00	424,571,830.28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以及长期借款。公司目前的政策是固定利率借款占外部借款的 100%。本公司无重大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21,866,268.14	226,501.14	22,092,769.28	7,300,797.40	127,776.69	7,428,574.09
衍生金融资产	62,350.58		62,350.58			
应收	44,778,593.74		44,778,593.74	15,133,670.50		15,133,670.50

账款						
其他应收款	524,773.99	18,845.69	543,619.68	9,945,126.18	17,253.63	9,962,379.81
短期借款	-40,629,199.26		-40,629,199.26	-20,738,742.16		-20,738,742.16
应付账款	-39,149,950.53		-39,149,950.53	-25,215,667.47		-25,215,667.47
其他应付款	-95,171.03	-9,207.36	-104,378.39	-412,421.51	-28,705.01	-441,126.52
合计	-12,642,334.37	236,139.47	-12,406,194.90	-13,987,237.06	116,325.31	-13,870,911.75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3%，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225,628.02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356,674.55 元）。管理层认为 3%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50,177,397.26	62,350.58	50,239,747.84
1.以公允价值计量		50,177,397.26	62,350.58	50,239,747.84

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62,350.58	62,350.58
（4）其他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	4,000,00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49,077,157.48	49,077,157.4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0,177,397.26	53,139,508.06	103,316,905.32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基思瑞投资	深圳	投资业务	10,000,000.00	23.61	23.6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慷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基思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思瑞科技”）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之星投资”）	持股 5%以上的公司股东
深圳市方之星投资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公司股东
西安迅腾	本公司投资的公司
张梅香	实际控制人配偶
杜广、张增国、魏琼	公司董事及高管
张楷文	公司董事（本期新增）及高管
黄雷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高管
喻斌	公司董事
钟志伟	公司董事（本年离任）
曾明、陈会军、徐小伍	公司独立董事
熊杰、黄丽敏、贺降强	公司监事
李银耿	公司高管

深圳市赛格导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导航”）	公司本年离任董事钟志伟担任董事的企业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睿智能”）	公司董事喻斌任董事兼总经理
深圳市有方百为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投资的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万睿智能	销售无线通讯终端	5,456,594.23	3,075,834.17
西安讯腾	销售无线通讯模块	1,407,566.43	74,336.2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莞有方	10,000,000.00	2018-2-5	2021-9-13	是
东莞有方	8,477,803.00	2018-4-26	2021-9-13	是
东莞有方	3,818,380.00	2019-1-21	2021-9-13	是
东莞有方	7,011,000.00	2019-5-13	2021-9-13	是
东莞有方	7,000,000.00	2021-3-26	2021-9-13	是
香港有方	US$12,983.10	2021-1-7	2021-1-7	是
香港有方	US$126,489.60	2021-1-7	2021-1-7	是
香港有方	US$222,720.00	2021-1-20	2021-2-24	是
香港有方	US$222,720.00	2021-1-20	2021-2-24	是
香港有方	US$55,680.00	2021-1-20	2021-2-24	是
香港有方	US$278,400.00	2021-1-20	2021-2-24	是
香港有方	US$334,080.00	2021-1-20	2021-2-4	是
香港有方	US$233,493.12	2021-1-20	2021-4-14	是
香港有方	US$148,480.00	2021-1-20	2021-4-14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376,800.00	2020-9-25	2021-3-24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820,000.00	2020-10-9	2021-4-7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590,400.00	2020-10-21	2021-4-19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426,400.00	2021-1-25	2021-7-23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376,800.00	2021-3-24	2021-9-25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820,000.00	2021-4-7	2021-9-30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投资	US$590,400.00	2021-4-19	2021-10-15	是
王慷、张梅香、东莞有方	30,000,000.00	2020-10-21	2021-10-21	是

王慷、张梅香、东莞有方	20,000,000.00	2021-1-19	2021-11-30	是
王慷、张梅香、东莞有方	10,000,000.00	2021-10-19	2022-10-19	否
王慷、张梅香、东莞有方	20,000,000.00	2021-12-2	2022-12-2	否
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3,000,000.00	2020-6-8	2021-6-8	是
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7,000,000.00	2020-8-31	2021-8-27	是
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15,000,000.00	2020-9-24	2021-9-23	是
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25,000,000.00	2021-6-23	2021-12-20	是
王慷	10,000,000.00	2020-3-3	2021-3-2	是
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4,000,000.00	2020-4-3	2021-4-2	是
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10,000,000.00	2020-4-8	2021-4-7	是
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10,000,000.00	2020-4-9	2021-4-7	是
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30,000,000.00	2020-6-1	2021-6-1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方之星	10,000,000.00	2020-11-23	2021-5-23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东莞有方	10,000,000.00	2020-11-30	2021-11-29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	US$791,200.00	2020-10-16	2021-4-12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	US$600,000.00	2020-10-16	2021-4-12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	US$540,800.00	2021-1-27	2021-7-23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	US$849,000.00	2021-2-4	2021-8-3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	US$830,380.00	2021-3-2	2021-8-27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	US$830,400.00	2021-3-11	2021-9-7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	US$998,000.00	2021-4-7	2021-9-30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	US$560,000.00	2021-4-7	2021-9-30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	US$820,000.00	2021-4-21	2021-10-18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	US$820,000.00	2021-4-30	2021-10-27	是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	US$550,000.00	2021-7-28	2022-1-24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	US$507,400.00	2021-8-12	2022-2-8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	US$328,000.00	2021-8-23	2022-2-18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	US$9,000,000.00	2021-5-28	2022-4-9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	US$5,000,000.00	2021-9-1	2022-4-9	否
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5,000,000.00	2020-10-23	2021-10-21	是
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20,000,000.00	2021-1-22	2022-1-21	否
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24,819,018.25	2021-4-15	2022-1-21	否
基思瑞投资、东莞有方、王慷、张梅香	6,500,000.00	2021-3-10	2022-3-9	否
基思瑞投资、东莞有方、王慷、张梅香	3,500,000.00	2021-3-10	2021-12-1	是
基思瑞投资、东莞有方、王慷、张梅香	3,500,000.00	2021-1-5	2021-11-23	是
基思瑞投资、东莞有方、王慷、张梅香	6,500,000.00	2021-1-5	2021-12-1	是
基思瑞投资、东莞有方、王慷、张梅香	8,000,000.00	2021-5-18	2022-5-17	否

基思瑞投资、东莞有方、王慷、张梅香	US$10,000,000.00	2021-11-17	2022-11-16	否
基思瑞投资、东莞有方、王慷、张梅香	US$10,000,000.00	2021-12-1	2022-11-30	否
基思瑞投资、东莞有方、王慷、张梅香	US$533,800.00	2021-11-24	2022-5-20	否
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20,000,000.00	2021-9-29	2022-9-29	否
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10,000,000.00	2021-9-29	2022-9-29	否
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26,140,000.00	2021-9-29	2022-9-29	否
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20,000,000.00	2021-10-21	2022-10-21	否
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10,000,000.00	2021-12-21	2022-12-20	否
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10,000,000.00	2021-12-31	2022-12-31	否
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US$523,320.00	2021-12-7	2022-12-7	否
东莞有方 100%股权	20,000,000.00	2021-12-23	2022-12-23	否
王慷、张梅香、东莞有方	3,929,988.00	2021-12-23	2022-6-20	否
东莞有方、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15,498,237.97	2020-7-22	2021-7-21	是
东莞有方、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8,000,000.00	2021-8-24	2022-8-23	否
东莞有方、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3,000,000.00	2020-6-12	2021-6-7	是
东莞有方、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3,000,000.00	2020-8-7	2021-8-2	是
东莞有方、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5,000,000.00	2020-8-7	2021-8-2	是
东莞有方、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3,000,000.00	2021-6-25	2022-7-5	否
东莞有方、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3,300,000.00	2021-6-25	2022-7-5	否

东莞有方、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9,645,150.23	2021-7-29	2022-7-25	否
东莞有方、基思瑞投资、王慷、张梅香	6,054,849.77	2021-7-29	2022-7-25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东莞有方	10,000,000.00	2021-11-18	2022-11-18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东莞有方	10,000,000.00	2021-11-29	2022-11-29	否
王慷、张梅香、基思瑞投资、东莞有方	5,160,000.00	2021-12-21	2022-12-2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42.41	373.31

(8).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赛格导航	5,958.07	1,787.42	5,958.07	595.81
应收账款	万睿智能	6,791,999.00	250,611.20	3,755,404.00	174,424.58
应收账款	西安讯腾	1,462,050.10	47,886.47		

(2).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41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2.79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24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授予条件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575,623.9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575,623.98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3 个月（含 3 个月）	265,835,779.57
3 个月-1 年（含 1 年）	187,648,958.73
1 年以内小计	453,484,738.30
1 至 2 年	59,323,207.28
2 至 3 年	11,933,581.78
3 至 4 年	2,908,458.03
4 至 5 年	3,291,317.71
5 年以上	376,269.17
合计	531,317,572.27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119,738.95	4.59	5,884,304.38	41.67	8,235,434.57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119,738.95	4.59	5,884,304.38	41.67	8,235,434.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1,317,572.27	100.00	27,039,124.90	5.09	504,278,447.37	293,272,670.92	95.41	8,833,349.18	3.01	284,439,321.74
其中：										
账龄分析组合	471,677,754.18	88.78	27,039,124.90	5.73	444,638,629.28	287,542,419.68	93.54	8,833,349.18	3.07	278,709,070.50
合并范围内组合	59,639,818.09	11.22			59,639,818.09	5,730,251.24	1.86			5,730,251.24
合计	531,317,572.27	/	27,039,124.90	/	504,278,447.37	307,392,409.87	/	14,717,653.56	/	292,674,756.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分析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3 个月（含 3 个月）	224,214,865.71	1,908,521.23	0.85
3 个月-1 年（含 1 年）	169,630,054.50	2,326,764.61	1.37
1-2 年（含 2 年）	59,323,207.28	9,167,934.99	15.45
2-3 年（含 3 年）	11,933,581.78	7,059,859.16	59.16
3-4 年（含 4 年）	2,908,458.03	2,908,458.03	100.00
4-5 年（含 5 年）	3,291,317.71	3,291,317.71	100.00
5 年以上	376,269.17	376,269.17	100.00
合计	471,677,754.18	27,039,124.9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4,717,653.56	12,345,183.22		23,711.88		27,039,124.90
合计	14,717,653.56	12,345,183.22		23,711.88		27,039,124.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3,711.8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86,462,536.98	16.27	5,576,723.17
广东易彻科技有限公司	23,939,477.10	4.51	264,803.06
江西台德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9,600,384.14	3.69	166,603.27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9,494,630.00	3.67	165,891.9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终端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16,933,140.00	3.19	231,984.02
合计	166,430,168.22	31.33	6,406,005.50

其他说明
无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4,717,807.82	394,743,020.34
合计	394,717,807.82	394,743,020.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3 个月（含 3 个月）	389,213,064.70
3 个月-1 年（含 1 年）	2,240,571.11
1 年以内小计	391,453,635.81
1 至 2 年	3,514,349.72
2 至 3 年	346,652.00
3 至 4 年	55,005.05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5,500.00
合计	395,375,142.5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387,389,051.85	378,799,263.19
芯片返利款		10,115,672.40
押金及保证金	5,882,067.68	4,377,822.72
未提现货款	111,527.74	175,477.88
预付费用	52,839.00	110,373.02
应收个税、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代垫款	858,289.60	740,864.41
其他往来	1,081,366.71	813,178.11
合计	395,375,142.58	395,132,651.7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389,631.39			389,631.39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67,703.37			267,703.3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657,334.76			657,334.7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9,631.39	267,703.37				657,334.76
合计	389,631.39	267,703.37				657,334.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305,499.88	1-3 个月，3-12 个月，1 年-2 年	0.84	379,715.15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	押金保证金	1,342,854.24	3-12 个月	0.34	22,962.81
西安意谷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及物业费等	303,639.00	1-3 个月，1-2 年，2-3 年	0.08	55,261.66
HONGKONG SMARTIC TECHNOLOGY	押金保证金	196,357.91	1-3 个月	0.05	1,688.68
深圳市赛达信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75,000.00	1-2 年	0.04	23,327.50
合计	/	5,323,351.03	/	1.35	482,955.8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939,884.68		24,939,884.68	22,421,700.00		22,421,7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000,207.60		21,000,207.60	20,679,075.35		20,679,075.35
合计	45,940,092.28		45,940,092.28	43,100,775.35		43,100,775.3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有方	12,000,000.00			12,000,000.00		
香港有方	421,700.00			421,700.00		
东莞物联网	10,000,000.00	62,682.89		10,062,682.89		
深圳数智城市		155,501.79		155,501.79		
湖南物联网		500,000.00		500,000.00		
深圳智行		300,000.00		300,000.00		
厦门善若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22,421,700.00	2,518,184.68		24,939,884.6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西安迅腾	20,679,075.35			321,132.25						21,000,207.60	
小计	20,679,075.35			321,132.25						21,000,207.60	
合计	20,679,075.35			321,132.25						21,000,207.60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93,860,782.30	757,651,072.32	543,616,859.38	458,894,764.57
其他业务	103,803,494.65	98,527,944.36	28,218,605.37	32,117,984.34
合计	997,664,276.95	856,179,016.68	571,835,464.75	491,012,748.9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无线通信模块	769,871,765.13
无线通信终端	87,333,876.22
系统通信解决方案	36,655,140.95
技术服务收入	18,642,187.66
原材料收入	85,161,306.9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南地区	315,454,958.09
华东地区	300,460,588.52
华北地区	196,753,305.70
西南地区	7,650,749.73
华中地区	74,521,613.61
西北地区	5,558,431.84
东北地区	412,345.13
出口	96,852,284.3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997,664,276.95
合计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收到的供应商返利计入当期营业成本的贷方，冲减当期的营业成本。本期公司收到

的供应商返利主要来自高通。

由于公司申请返利需要高通审批确认，且高通审批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在获得高通的返利确认后且使用该部分芯片的产品已经实现了销售，则该部分芯片的返利冲减当期的营业成本。

本期公司冲减当期的营业成本的返利金额为 5,221.79 万元，按照匹配性原则，公司本期应确认的高通返利为 5,101.61 万元。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1,132.25	-320,924.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	1,788,745.25	2,169,809.40
合计	2,109,877.50	1,848,884.75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53,439.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269,490.1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5,916.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81,954.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9,465,058.3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8	-0.24	-0.24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慷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4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